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扩建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 年 3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1000205



项目名称： 扩建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

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 一般项目

法人代表： 徐一飞 (法人章)

主持编制机构： 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公章)

扩建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人员名单表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执）业资格证书编	登记（注册证）编号	专业类别	本人签名
	徐一飞	HP0007842	B193000503	冶金机电类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职（执）业资格证书编	登记（注册证）编号	编制内容	本人签名
	徐一飞	HP0007842	B193000503	工程分析、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环境保护措施、结论与建议等	

编制单位名称：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联系方式：0512-52957861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扩建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				
建设单位	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许桂松	联系人	邱钰玲		
通讯地址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区陆渡郑和中路 38 号				
联系电话	13606246525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412
建设地点	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陆渡镇陆东村新建组				
立项审批部门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太发改投备[2018]6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761]自行车制造； [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2000（建筑面积）	绿化面积（平方米）	依托现有		
总投资（万元）	7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5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7.9%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8 年 5 月	

### 原辅材料 (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项目扩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1-1，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情况见表 1-2，扩建前后主要设备情况见表 1-3：

表 1-1 扩建前、后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原料名称	规格及组分	消耗量 t/a				最大储存量 t/a	来源及运输
			扩建前	本次扩建项目	扩建后全厂	变化量		
1	铁板材	/	120	150	270	150	15	国内、车运
2	铁线材	/	25	150	175	150	15	国内、车运
3	不锈钢材	/	0	100	100	100	10	国内、车运
4	铝锭	/	0	280	280	280	28	国内、车运
5	焊丝	/	0.6	15	15.6	15	1	国内、车运
6	二氧化碳	/	1.1	1.5	2.6	1.5	0.5	国内、车运
7	氩气	/	52	58	110	58	5	国内、车运
8	塑料粒子	PVC、PA	0	25	25	25	2	国内、车运
9	钢砂	碳、硅、锰等	0	0.12	0.12	0.12	0.12	国内、车运
10	乳化液	水、基础油等	0.05	0.01	0.06	0.01	0.01	国内、车运
11	润滑油	饱和的环烷烃与链烷烃混合物	0.5	0.34	0.84	0.34	0.34	国内、车运

表 1-2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1	润滑油	主要为饱和的环烷烃与链烷烃混合物，无色透明液体，闪点 220℃，室温下无嗅无味，加热后略有石油臭。密度比重 0.86-0.905(25℃) 不溶于水、甘油、冷乙醇。溶于苯、乙醚、氯仿、二硫化碳、热乙醇。	易燃易爆	无毒
2	乳化液	其主要化学成分包括：水、基础油（矿物油、植物油、合成酯或它们的混合物）、表面活性剂、防锈添加剂（环烷酸锌、石油磺酸钠（亦是乳化剂）、石油磺酸钡、苯并三唑，山梨糖醇单油酸酯、硬脂酸铝）、极压添加剂（含硫、磷、氯等元素的极性化合物）、摩擦改进剂（减摩剂或油性添加剂）、抗氧化剂。	不燃不爆	无毒
3	PVC	聚氯乙烯是氯乙烯单体在过氧化物、偶氮化合物等引发剂或在光、热作用下按自由基聚合反应机理聚合而成的聚合物。无定形结构的白色粉末，支化度较小，相对密度 1.4 左右，玻璃化温度 77-90℃，170℃左右开始分解，对光和热的稳定性差，在 100℃以上或经长时间阳光曝晒，就会分解而产生氯化氢，并进一步自动催化分解，引起变色，物理机械性能也迅速下降，在实际应用中必须加入稳定剂以提高对热和光的稳定性。无固定熔点，80-85℃开始软化，130℃变为粘弹态，160-180℃开始转变为粘流态；有较好的机械性能，抗张强度 60MPa 左右，冲击强度 5-10 kJ/m <sup>2</sup> ；有优异的介电性能。	易燃易爆	LD <sub>50</sub> 500mg/kg (大鼠经口)
4	PA	聚酰胺树脂，是塑料的一种，是分子主链上的含有重复酰胺集团—[NHCO]—的热塑性树脂总称。半透明或不透明乳白色角质状结晶性聚合物，熔点 215℃，热分解温度大于 300℃。具有良好的综合性能，包括力学性能、耐热性、耐磨损性、耐化学药品性和自润滑性，且摩擦系数低，有一定的阻燃性，易于加工，适于用玻璃纤维和其它填料填充增强改性，提高性能和扩大应用范围。	不燃不爆	无毒

表 1-3 扩建前、后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扩建前	本次扩建项目	扩建后	变化量
1	冲床	/	93	120	213	+120
2	焊机	/	25	40	65	+40
3	送料机	S-A	2	5	7	+5
4	钻床	/	12	20	32	+20
5	线切割机	/	3	3	6	+3
6	环形锯床	/	1	1	2	+1
7	剪板机	/	1	1	2	+1
8	锯管机	/	2	5	7	+5
9	锯料机	/	1	2	3	+2
10	铣床	/	2	3	5	+3
11	磨床	/	6	6	12	+6
12	车床	/	3	3	6	+3
13	铆钉机	/	15	20	35	+20
14	加热机	/	2	4	6	+4

15	回火炉	/	2	0	2	0
16	弯管机	/	3	5	8	+5
17	攻牙机	/	4	10	14	+10
18	试验机	/	9	12	21	+12
19	挤型机	/	0	1	1	+1
20	注塑机	/	0	5	5	+5
21	抛丸机	/	0	2	2	+2
22	弹簧机	/	0	3	3	+3
23	冷却塔	10t/h	0	3	3	+3

####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5740	燃油（吨/年）	--
电（万度/年）	20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生物质（吨/年）	--	其他	--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扩建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水，仅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152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外排，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 工程内容及规模

##### 1、项目由来

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1 月 11 日，注册资本为 100 万美元，注册地址为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区陆渡郑和中路 38 号，企业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自行车支架、载货架零配件，汽车零配件，运动器材，注塑件及五金配件从事本公司生产的同类产品批发和进出口业务。

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于 1996 年 11 月投入生产，企业于 2016 年 9 月 2 日按照《苏州市全面清理整治环境保护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工作方案》的要求编写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企业自查评估报告表并通过当地环保局审核并登记，企业建设内容为“年产冲压件 50 万件”。随着经济发展，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拟投资 700 万元，利用现有厂房建设扩建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项目建成后，年产自行车零配件 500 万件和汽车零配件 100 万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

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9月1日起施行）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扩建项目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44号）的相关规定，本次扩建项目属于“二十六、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76自行车制造——其他；二十五、汽车制造业71汽车制造——其他”，应该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完善环保手续，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进行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

##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扩建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

建设单位：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陆渡镇陆东村新建组

建设性质：扩建

建筑面积：2000m<sup>2</sup>

总投资：7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5万元。

员工情况：原有项目有员工130人，本次扩建项目新增员工60人，扩建后全厂共有员工190人。

工作制度：现有项目全年工作300天，三班制，每班8小时，扩建后工作制度不变。

建设规模：年产自行车零配件500万件，汽车零配件100万件

扩建项目为自行车零配件和汽车零配件生产，项目产品方案见表1-4：

**1-4 产品方案一览表**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年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扩建前	扩建项目	扩建后企业总体情况	
生产车间	冲压件	50万件	/	50万件	全年工作300天，三班制，每班8h，年运行7200h
	自行车零配件	0	500万件	500万件	
	汽车零配件	0	100万件	100万件	

## 3、公用及辅助工程

### （1）给水工程

扩建项目年用水量为5740t/a，其中生活用水量为1440t/a，由当地自来水管网供应。

### （2）排水工程

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152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委托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外排，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3) 供电

扩建项目总用电量为 20 万度/年，由当地电网供应。

(4) 储运

扩建项目原辅材料和成品均采用汽车运输。

扩建项目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1-5：

**表 1-5 扩建项目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类别	名称		设计能力			工程内容与依托情况
主体工程	1#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1242m <sup>2</sup>	/	无变化	现有项目生产区
	2#生产车间	注塑区	建筑面积 143m <sup>2</sup>	新增	/	本次扩建项目新增生产区
		挤塑区	建筑面积 733m <sup>2</sup>	新增	/	
		焊接区	建筑面积 346m <sup>2</sup>	新增	/	
		抛丸区	建筑面积 53m <sup>2</sup>	新增	/	
贮运工程	原料区		建筑面积 100m <sup>2</sup>	依托现有	无变化	扩建项目依托现有项目原料区，用于原辅料储存
	成品区		建筑面积 200m <sup>2</sup>	依托现有	无变化	扩建项目依托现有项目，用于存放成品
	一般固废堆放区		建筑面积 30m <sup>2</sup>	依托现有	无变化	扩建项目依托现有项目固废堆场
	危废暂存区		建筑面积 10m <sup>2</sup>	依托现有	无变化	扩建项目依托现有项目危废堆场
公辅工程	给水系统		2306t/a	5740t/a	+5740t/a	由当地自来水厂供应
	排水	生活污水	1845t/a	1152t/a	+1152t/a	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委托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外排，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供电系统		20 万 kW h	20 万 kW h	+20 万 kW h	由当地电网供应
环保工程	废气	活性炭吸附装置	/	1 套	+1 套	处理后通过 15m 高 FQ1 排气筒排放

		抛丸机自带除尘系统	/	2套	+2套	处理后通过15m高FQ2排气筒排放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1台	8台	+8台	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1845t/a	1152t/a	+1152t/a	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委托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外排，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固废		废活性炭	/	0.253t/a	+0.253t/a
		废润滑油	0.1t/a	0.06t/a	+0.06t/a	
		废乳化液	0.01t/a	0.001t/a	+0.001t/a	
		废包装桶	0.03	0.02t/a	+0.2t/a	
		除尘灰	/	0.0228t/a	+0.0228t/a	集中收集统一外售
		废钢砂	/	0.2t/a	+0.2t/a	
		焊渣	0.06	2t/a	+2t/a	
		废边角料	39t/a	15t/a	+15t/a	
		生活垃圾	55t/a	18t/a	+18t/a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4、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及平面布置

扩建项目位于太仓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郑和中路38路，项目北侧为瑞振车料有限公司，东侧为天讯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南侧为郑和中路，西侧为宏光车料（太仓）有限公司，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新区珠江小区（位于项目东北侧317m）。

扩建项目依托现有厂房，厂区的平面布置在满足生产工艺流程要求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了厂区周围自然条件、消防、卫生、环保、运输等因素，结合项目工艺流程、生产规模、场地自然条件因地制宜进行布置。厂区内包括机加工区、焊接区、抛丸区、注塑区、挤塑区、仓库区、办公楼、固废堆场等。厂区总平面布置工艺流程合理顺畅、厂区功能分区明确总体布局基本合理。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周围环境概况图见附图2，平面布置图见附图3。

#### 5、与产业政策及用地规划相符性分析

(1) 扩建项目为生产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行业类别为：[C3761]自行车制造；[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产品及采用的生产工艺、设备等均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13第21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和《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号）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

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文）中规定的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类；亦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鼓励类、淘汰类和禁止类项目，故为允许类。因此，扩建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

（2）扩建项目不属于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及《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的项目，项目位于太仓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郑和中路38路，项目所在地块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因此，扩建项目用地与相关用地政策相符。

（3）根据《太仓市各区（镇）产业园区设置情况表》中内容，扩建项目位于太仓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郑和中路38路，属于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根据太仓市规划，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四至范围为：北至苏昆太高速，南至新浏河，东至沿江高速、十八港，西至盐铁塘和太平路，总用地面积4418.7公顷。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附图4。

## **6、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1）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04号）二十八条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化排污口，悬挂标志牌；不得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2）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年修订）第四十五条：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

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号）文件，扩建项目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应当严格贯彻落实《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04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年修订）中的相关条例。

扩建项目为生产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行业类别为：[C3761]自行车制造；[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且扩建项目只有生活污水排放，无生产废水排放，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委托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外排，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不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的禁止行为，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04号令，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扩建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04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 **7、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3〕113号）中太仓市范围内的生态红线区域，距扩建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为二级管控区），位于扩建项目南侧2100m。因此，扩建项目的建设不会导致太仓市内生态红线区域服务功能下降，符合生态红线保护的要求，扩建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图详见附图5。

#### **8、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性分析**

扩建项目为生产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行业类别为[C3761]自行车制造；[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扩建项目产生的注塑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抛丸粉尘经系统自带的除尘系统处理后达标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因此，扩建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

#### **9、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1-6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扩建项目所在地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陆渡镇陆东村新建组，距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为二级管控区），位于项目南侧 2100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资源利用上线	扩建项目利用现有厂房，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区域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扩建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较好，能满足功能区划要求。项目排放的废气、废水及固废均较少，对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扩建项目的建设不触及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扩建项目所在地太仓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郑和中路 38 路，符合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区）规划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扩建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1-7:

**表 1-7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数量	处理能力	处理效果
废气	有组织	活性炭吸附装置	15	1 套	—	达标排放
		抛丸机自带除尘系统	20	2 套	—	达标排放
	无组织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16	8 台	—	达标排放
噪声		隔声减震措施	1	—	单台设备总体消声 25dB(A)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固废堆场		1	1 间	30m <sup>2</sup>	安全暂存
	危废处置		2	1 间	10m <sup>2</sup>	按规定处置
合计			55	—	—	—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 现有项目环评及验收**

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于 1996 年 11 月投入生产，企业于 2016 年 9 月 2 日按照《苏州市全面清理整治环境保护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工作方案》的要求编写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企业自查评估报告表并通过当地环保局审核并登记，企业建设内容为“年产冲压件 50 万件”。

企业现有项目环评及验收具体情况见表 1-8:

**表 1-8 现有项目环评及验收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批复的生产内容	环评审批情况	竣工验收情况	备注
1	《年产冲压件 50 万件》	年产冲压件 50 万件	2016 年 7 月 27 日	/	/

**1.1 现有项目生产工艺**

(1) 生产冲压件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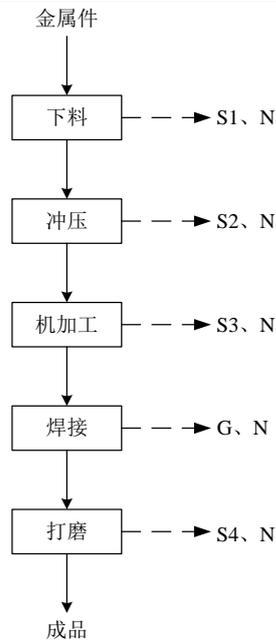


图 1-1 生产工艺流程

**主要工艺流程简述：**将外购的金属原料使用切割机、剪板机等设备进行下料，下料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和废金属边角料；将下料后的工件使用冲压机进行冲压成型，冲压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和废金属边角料；部分冲压后的工件需要使用机床、铣床等机加工设备进行修整，机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废金属边角料和噪声；将冲压和机加工后的工件使用气保焊、点焊等焊接设备进行焊接，焊接过程中或产生少量焊接烟尘和噪声；将焊接好的工件进行打磨，保证工件表面光滑，打磨过程中会产生金属屑和噪声。

## 1.2 现有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 (1) 废气

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气为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2.4kg/a，产生的量较小，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排放量为 0.456kg/a，加强车间强制通风，由于产生量较小，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 (2) 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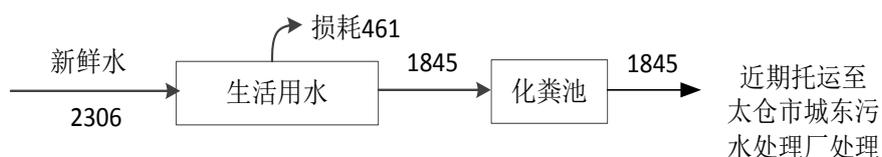
现有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现有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845t/a，近期有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现有项目生活污水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 1-9:

**表 1-9 现有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单位: t/a)**

类别	污染名称	产生量	消减量	排放量
废水	废水量	1845	0	1845
	COD	0.738	0.148	0.590
	SS	0.554	0.093	0.461
	NH <sub>3</sub> -N	0.046	0	0.046
	TP	0.009	0	0.009
	TN	0.074	0	0.074

现有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图 1-2 现有项目水平衡图 t/a**

### (3) 噪声

现有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机械加工设备的运行噪声,项目扩建前噪声选用低噪声动力设备与机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安装隔音罩及隔音挡板,加强生产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厂区进行绿化,再经过厂房隔声以及其他建筑物阻隔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四周外 1m 处的昼间和夜间噪声均满足 2 类功能区域的噪声排放要求。

### (4) 固体废弃物

现有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边角料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现有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 1-10:

**表 1-10 现有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单位: t/a**

类别	污染名称	废物类别	产生量	消减量	排放量
固体废弃物	生活垃圾	99	39	39	0
	废金属边角料	86	55	55	0

现有项目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 1-11:

**表 1-11 现有项目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现在实际排放量	批复总量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0.456	/
生活污水, 1845t/a	COD	0.59	/	
	SS	0.46	/	

	NH <sub>3</sub> -N	0.05	/
	TP	0.01	/
	TN	0.07	/
固废	废金属边角料	0	/
	生活垃圾	0	/

备注：现有项目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将根据企业现有自查报告 and 实际生产情况进行重新核算。

## 2. 主要环境问题

根据现场勘查和企业提供现有资料，现有项目环评手续齐全，污染防治措施均按环评批复执行，环境管理较好，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打磨工序产生的金属屑产生量较小，沉降到机器周围地面，集中收集外售处理，产生的焊接烟尘和打磨金属屑的排放得到有效控制；企业成立至今，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环境风险事故，经与当地环保部门核实，现有项目未受环保处罚和环境投诉事件，不存在主要环境问题。

##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地理位置

太仓是苏州所辖的县级市，位于江苏省东南部，长江口南岸。地处北纬 31°20'~31°45'、东经 120°58'~121°20'。东濒长江，与崇明区隔江相望，南临上海市宝山区、嘉定区，西连昆山市，北接常熟市。全市总面积为 823 平方公里，长江水域面积 143.97 平方公里，陆地面积 665.96 平方公里。下辖 1 个街道、6 个镇和太仓经济开发区。

太仓经济开发区位于太仓市老城区东侧，创建于 1991 年 1 月，1993 年 11 月经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为省级开发区。开发区地理位置优越，水、陆、空交通极为发达，东距天然良港——太仓港 18 公里，南距上海虹桥机场 40 公里，西距沪宁铁路 16 公里，沪嘉浏高速公路和沿江高速公路在区内交汇，区内企业只需 5 分钟便能进入四通八达的苏南高速公路网。

扩建项目位于太仓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郑和中路38路，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

### 2、地形、地貌、地质

建设项目地处长江三角洲平原中的沿江平原，全境地形平坦，自东北向西南略呈倾斜。东部为沿江平原，西部为低洼圩区。地面高程：东部 3.5m-5.8m（基准：吴淞零点），西部 2.4m-3.8m。地质上属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淮阳山字形构造宁镇反射弧的东南段。区内断裂构造规模不大，基底构造相对稳定。新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大面积的升降运动，差异不大，近期呈持续缓慢沉降。

该地区的地层以深层粘土层为主，主要状况为：

- （1）表层为种植或返填土，厚度 0.6 米-1.8 米左右。
- （2）第二层为亚粘土，色灰黄或灰褐，湿度饱和，0.3-1.1 米厚。
- （3）第三层为淤质亚粘土，呈青灰色，湿度饱和，密度高，厚度为 0.5 米-1.9 米，地耐力为 100-120KPa。
- （4）第四层为轻亚粘土，呈浅黄，厚度在 0.4 米-0.8 米，地耐力为 80-100Kpa。
- （5）第五层为粘土，少量粉砂，呈灰黄色或青色，湿度高，稍密，厚度为 1.1km 左右，地耐力约为 120-140kPa。

### 3、气候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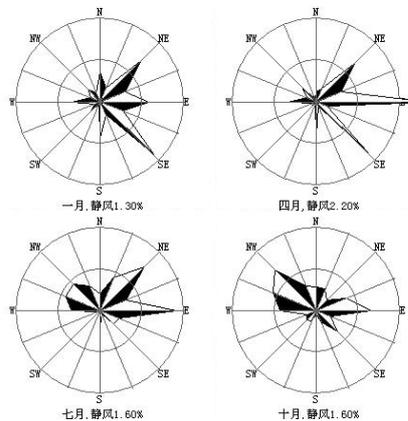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具有明显的亚热带季风气候特征，年均无霜期 232 天；年平均降

水量 1064.8mm，年平均降雨日为 129.7；年平均气温 15.3℃，极端最高气温 37.9℃，极端最低气温-11.5℃，年平均相对湿度 81%，处于东南季风区域，全年盛行东南风，风向频率为 12%，最少西南风，风向频率 3%，年均风速 3.7m/s，实测最大风速 29m/s。平均大气压 1015 百帕，全年日照 2019.3 小时。其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见表 2-1：

**表 2-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项目	数值及单位(出现年份)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5.3℃
	历年极端最高气温	37.9℃(1966 年 8 月 7 日)
	历年极端最低气温	-11.5℃(1977 年 1 月 31 日)
风速	年平均风速	3.5m/s
气压	年平均气压	1015.8m
	极端最低年平均气压	990.5mm
	极端最高年平均气压	1040.6mm
降水	历年平均降水量	1064.8mm
	历年最大降水量	1563.8mm(1960)
	历年最大日降水量	229.6mm(1960 年 8 月 4 日)
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80%
	最高湿度	87% (1965 年 8 月)
	最小相对湿度	63% (1972 年 12 月)
雾日	年平均雾日	28d
	年最多雾日	40d
	年最小雾日	17d
风向和风频	全年主导风向	E15.1%
	冬季主导风向	NW12.9% E12.9%
	夏季主导风向	SE17.6%

项目所在地太仓市风玫瑰图如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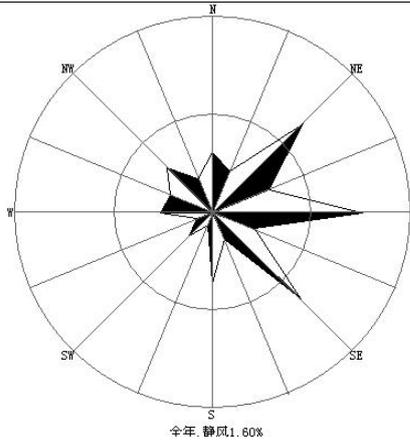


图 2-1 太仓市风玫瑰图

#### 4、水文条件

太仓市濒临长江，由于受到长江口潮汐的影响，太仓境内的内河都具有河口特征，河水的潮汐运动基本与长江口的潮汐运动一致。长江口是一个中等强度的潮汐河口，长江南支河段是非正规半日潮，每天二涨二落。扩建项目附近河段潮位变化特征：各月平均高潮位与低潮位在数值上很接近，潮位的高低与径流的大小关系不大，高、低潮位的年际变化也不大，年内月平均高潮位以9月最高、8月次之、7月居第3位。根据附近江边七丫口水文站的潮位资料分析，本段长江潮流特征如下：

平均涨潮流速：0.55m/s，平均落潮流速：0.98m/s；

涨潮最大流速：3.12m/s，涨潮最小流速：0.12m/s；

落潮最大流速：2.78m/s，落潮最小流速：0.62m/s。

扩建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有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 5、植被、生物多样性

建设项目地区属北亚热带落叶与常绿阔叶混交林带，由于农业历史悠久，天然植被很少，主要为农作物和人工植被。种植业以粮（麦子、水稻）、油、棉等作物为主，还有蔬菜等。畜牧业以养猪、牛、羊、鸡、鸭为主；此外，宅前屋后和道路、河道两旁种植有各种林木和花卉，林业以乔木、灌木等绿化树种为主，本地区无原始森林。

沿江沼泽、坑塘及洲滩尾部等为水生动物产卵、觅食的场所。

长江渔业水产资源丰富，有淡水种、半咸水种、近河口种和近海种四大类型，鱼类

以鲤科为主，还有鲈鱼、刀鱼、河鲀、中华鲟等珍贵鱼类。另有软体动物、甲壳类动物和白鳍豚等珍稀濒危动物。

##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 1、社会环境简况

太仓市隶属江苏省苏州市管辖，市人民政府驻地经济开发区。境内地势平坦，河流纵横，土壤肥沃，物产富饶，素称“江南鱼米之乡”。改革开放以来，太仓保持持续增长的经济发展趋势，在全国率先进入小康市，经济实力连续多年位居全国百强县（市）前列。全市辖6个镇、126个行政村、3483个村民小组、68个居民委员会，境内有太仓港经济开发区。2014年年末户籍人口47.74万人，比上年增加2939人；其中，非农业人口27.27万人。人口出生率为8.34‰，死亡率为8.12‰，自然增长率为0.21‰；年末常住人口70.85万人，城市化率为65.34%。

根据《2016年太仓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太仓市经济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155.13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7.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6.76亿元，下降5.5%；第二产业增加值583.87亿元，增长6.0%；第三产业增加值534.50亿元，增长9.7%。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162523元，增长7.0%。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为3.2%，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50.5%，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46.3%。全年实现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27.71亿元，比上年增长11.5%；其中，税收收入110.52亿元，增长13.0%，占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比重达86.5%。全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115.84亿元，比上年增长6.1%。。

### 2、区域教育、文化、卫生概况

教育现代化稳步推进。2016年底，太仓全市拥有各级各类学校83所，其中新增特殊教育学校1所。全年招生数14944人，在校学生71177人，毕业生16563人，教职工总数5480人，其中专任教师4512人。幼儿园33所，在园幼儿11726人；小学28所，在校学生30234人，招生数5137人；初中15所，在校学生14927人，招生数5286人；高中4所，在校学生5635人，招生数1779人；中等职业学校1所，在校学生3515人，招生数1081人；高等院校1所，在校学生5140人，招生数1656人。成人教育学校26所，在校学生76296人。

文化惠民工程建设有效推进。在2016年图博中心投入使用，文化艺术中心、传媒中心进入内部装修，沙溪、浮桥等6个镇文化中心达标建设完成。承办了第八届国际民间

艺术节、奥地利克恩顿州合唱团、肯尼亚舞蹈团、保加利亚和奥地利艺术团等来太演出活动。全年免费放映数字电影 1477 场次，吸引观众 30 万人次。举办了“2010 上海世博会太仓主题周”、双凤龙狮、滚灯和江南丝竹在世博场馆专场演出 74 场次、金秋文化创意产业推介会、牛郎织女邮票首发式、第二届海峡两岸电影展等活动。《太仓历史人物辞典》出版发行，收录 3450 个太仓历史人物。

公共卫生体系逐步健全。至 2017 年末，共有医疗机构床位 2608 张，卫技人员 3039 人，分别比上年增长 5.2% 和 5.0%，其中医生 1209 人，护士 1130 人。全市有各类卫生机构 170 个，其中医院、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8 个，疾控中心 1 个，急救中心 1 个，妇幼保健机构 1 个。急救能力进一步提高。全年共接听电话 76892 次；出车 10485 次，增长 17%；接送病人 8431 人，增长 18%。

### 3、《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 年）

《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 年）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以苏政复[2011]57 号文批复（苏政复[2011]57 号文）。

#### 1）、规划范围及面积

总体规划的期限为：2010 年-2030 年，分为近期、中期和远期三个阶段：

近期：2010-2015 年，中期：2016-2020 年，远期：2021-2030 年。规划范围为太仓市域，总面积约 822.9km<sup>2</sup>。

#### 2）、功能定位

中国东部沿海重要的港口城市；长江三角洲地区的现代物流中心之一；沿江地区的先进制造业基地；环沪地区的生态宜居城市、休闲服务基地、创新创业基地。

#### 3）、规划结构

为了在空间上更具体落实发展策略，有效应对现实发展问题，其规划形成功能有所侧重、空间组团集聚的城乡空间。城镇空间形成“双城三片”的结构：

双城：指由主城与港城构成的中心城区；

三片：指沙溪、浏河、璜泾。

#### 4）、工业用地布局

主城工业用地主要布局在 204 国道以东以及苏州路与沿江高速公路道口地区，包括德资工业园、高新产业园等产业发展载体。科教新城（即南郊新城）组团 204 国道以西，建设临沪产业园，与嘉定工业园区、昆山开发区相协调。

## 5)、产业发展定位

坚持创新发展、低碳发展、集群发展、协调发展，积极推进主导产业高端化、新兴产业规模化、传统产业新型化，着力提升产业集聚水平和产业能级。突出发展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重大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

### 4、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

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及周边地区规划范围为：北至苏昆太高速公路，南至新浏河，东至沿江高速公路、十八港，西至盐铁塘和太平路，总用地面积 4418.7ha。规划基准年为 2009 年，规划期限为 2010 年-2020 年。

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及周边地区的产业定位：以一、二类工业为主，主要发展机械、电子、轻工纺织、食品、生物医药、环保等主导产业。

项目所在地位于太仓经济开发区郑州路 3 号，为规划工业用地；项目从事精密轴承、汽车零配件、机械器具和五金配件等产品的生产，行业属于轴承、汽车零配件、金属制品等，属于机械类产业，符合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及周边地区的产业定位要求。

### 5、项目所在区域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 (1) 给水

太仓市经济开发区内不另设水厂，用水全部来自太仓市第二水厂。太仓市第二水厂以长江水为供水水源。主要供应太仓市区及开发区用水，设计规模 70 万  $m^3/d$ ，目前实际供水量约为 30 万  $m^3/d$ ，运行良好。目前太仓市第二水厂正在进行新建，新建后供水量可以达到 50 万  $m^3/d$ ，可满足开发区的需要。

#### (2) 排水

项目所在太仓市经济开发区排水机制为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已建的市政雨水收集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规划的水体和河道。目前开发区内各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生活污水达接管标准后经主干道路下污水管接入污水主管网，由泵站提升压力后进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后的废水达标排入新浏河。

#### (3) 供电

开发区供电来自太仓市城市电网，在开发区范围内有 110KV 朝阳变电站、220KV 娄东变电站、110KV 东林变电站、35KV 板桥变电站、110KV 新毛变电站以及协鑫热电厂。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已有电力设施可以满足用户需要。

#### (4) 供热工程

开发区内各企业所需蒸汽由太仓新海康协鑫热电有限公司（太仓保利协鑫热电有限公司）提供，该公司位于开发区内弇山路以南，现有规模为四炉三机：1台75t/h煤粉炉+1台90t/h煤粉炉+1台150t/h煤粉炉，另有1台75t/h的煤粉炉作为备用炉。同时还有2台15MW抽凝机组+1台18MW抽凝机组，现状热负荷为3-4万吨/月，最大供热规模为240t/h。现有的供热管网有2条：分为东线和西线，东线已接管到北京路以北，青岛路以南区域，西线已接管到板桥和陆渡，基本覆盖开发区已开发区域。

#### （5）供气

西气东输工程天然气已于2005年11月正式进入太仓市，已建成太仓市天然气门站、太仓昆山清管计量站至太仓门站19公里的高压管线、门站至太仓港区14公里高压管线、以及市区80公里输配环网，年供气能力达5亿立方米。目前，天然气管网已铺设至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主干道。

#### （6）消防设施

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已建二级、三级消防站各1座，拟建三级消防站2座及水上消防站。

#### （7）污水处理厂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位于在弇山路以北、娄江路以东、常胜路以西，总建设规模为4万t/d，其中一期规模2万t/d已于2005年1月经苏州市环保局验收通过（苏环验[2005]17号）。二期2万t/d的处理工程已于2007年1月建设完成投入运行，各地区管网现也已经同步铺设到位。目前城东污水处理厂实际处理能力约3万吨/天，已接管规划区水量约为2.0万吨/天，占城东污水处理厂目前实际处理能力的67%。其处理工艺采用高效的脱氮除磷工艺—循环式活性污泥法，废水经处理后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后排至新浏河。目前已完成升级改造工作，在原C-TECH工艺基础上增加深度处理工艺，即采用后续BAF生物滤池处理工艺，以提高污水处理厂的出水标准。提标后尾水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后排入新浏河。

同时为满足开发区发展的需求，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在现有厂区新建三期工程，处理规模3万t/d，处理工艺采用循环式活性污泥法（C-TECH法），并配备深度处理设施（与前两期项目升级改造后工艺相同），三期项目环评报告于2010年7月通过太仓市环保局审批（太环计[2010]280号），已于2012年6月实现调试和收水，截至目前，三

期新建项目已建成，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达到8万 t/d。

### 三、环境质量状况

####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中的有关内容，项目区污水最终纳污河流浏河水质功能为IV类水体；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颁布的苏府〔1996〕133号文的有关内容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划为二类功能区；根据《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为2类区。

#### 1、环境空气

扩建项目位于太仓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郑和中路38路，根据太仓市市环境监测站2016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统计，太仓市空气环境质量见表3-1：

表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一览表 单位：mg/m<sup>3</sup>

污染因子	SO <sub>2</sub>		PM <sub>10</sub>		NO <sub>2</sub>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现状值	0.013~0.039	0.032	0.046~0.267	0.084	0.015~0.045	0.046
标准值	0.15	0.06	0.15	0.07	0.08	0.04
是否达标	是	是	否	否	否	否

根据2016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统计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限值，太仓市SO<sub>2</sub>浓度日均值和年均值全部达标；NO<sub>2</sub>浓度日均值超标4天，年均值超标；PM<sub>10</sub>浓度日均值超标27天，年均值超标。太仓市的环境空气污染源主要是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按照相关大气行动规划太仓市进行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治理以使环境空气质量全部达标。

#### 2、地表水环境

扩建项目纳污水体为新浏河，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新浏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扩建项目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太仓市城容投资有限公司新建集中洗车场项目》报告“W1、W2”监测点，监测时间为2016年6月14日。具体监测数据见表3-2：

**表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据 (单位: mg/L)**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pH	SS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W1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排口上游 500m	7.17-7.30	40-44	22.9-24.4	1.21-1.33	0.24-0.28
W2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排口下游 1000m	7.09-7.23	48-50	18.7-24.2	1.16-1.42	0.25-0.26
标准值	6~9	60	30	1.5	0.3

监测结果表明:新浏河各监测因子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SS满足参照执行的水利部试行标准《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四级标准。

### 3、声环境

评价期间对建设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进行了现状监测。监测时间:2018年3月5日—6日昼间、夜间各一次;监测点位:厂界外1米。具体监测结果见表3-3:

**表 3-3 项目地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时间		N1 东侧	N2 南侧	N3 西侧	N4 北侧
2018.3.5	昼间	50.0	53.4	51.9	49.9
	夜间	43.9	48.1	45.0	44.0
2018.3.6	昼间	50.9	53.6	51.6	50.1
	夜间	44.2	48.3	44.8	44.1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四周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较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经现场实地调查，扩建项目位于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陆渡镇陆东村新建组。厂区附近无已探明的矿床和珍贵动植物资源，没有园林古迹，也没有政府法令制定保护的名胜古迹。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4：

**表 3-4 建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到本次扩建项目最近距离	规模	环境保护目标要求
空气环境	新区珠江小区	NE	317m	154 户（54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东城花苑四园	S	600m	80 户（320 人）	
水环境	北浏河	N	450m	中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新浏河（纳污水体）	S	1300m	大河	
	向阳河	S	390	中河	
声环境	厂界外 1m	厂界四周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生态环境	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	S	2100m	5.9km <sup>2</sup>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水源水质保护

#### 四、评价适用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扩建项目所在地周围大气中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TSP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TVOC 执行《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中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污染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µg/m <sup>3</sup> )	依据	
SO <sub>2</sub>	24 小时平均	1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1 小时平均	500		
NO <sub>2</sub>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 <sub>10</sub>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TVOC	8 小时均值	0.6mg/m <sup>3</sup>		《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

环境质量标准

#####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扩建项目纳污水体为新浏河,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为北浏河(位于项目北侧 450m),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苏政复[2003]29 号),新浏河和北浏河水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SS 参照执行水利部《地表水质量标准》(SL-94)的四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表 1 IV类	pH 值	无量纲	6~9
		COD	mg/L	30
		氨氮		1.5
		总磷(以 P 计)		0.3
		总氮(以 N 计)		1.5
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四级		悬浮物(SS)*	mg/L	60

#####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扩建项目所在区域属于 2 类区,具体标准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等效声级 LAeq: dB (A)**

级别	昼间	夜间	备注
2类标准	60	50	/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扩建项目排放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VOCs 参照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和表 9 中非甲烷总烃标准限值，具体标准见表 4-4：

**表 4-4 废气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单位产品排放量 (kg/t)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1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
2	非甲烷总烃	60		/		4.0	0.3

2、废水排放标准

扩建项目产生的职工生活污水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生活污水中的污染因子 pH、COD 和 SS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氨氮、总氮（以 N 计）和总磷（以 P 计）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5：

**表 4-5 废水排放标准**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厂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表 4	pH	—	6~9
			COD	mg/L	5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B 级	氨氮	mg/L	45
			总磷（以 P 计）		8
总氮（以 N 计）			70		
污水处理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	表 2	COD	mg/L	50
			氨氮		5（8）*
			总磷		0.5
			总氮		1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2002）	表 1 一级 A 等级	pH	—	6~9
			SS	mg/L	10

备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 > 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 ≤ 12℃时的控制指标。

2、噪声排放标准

扩建项目厂界四周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具体见表4-6:

**表 4-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时段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备注
	2类		60	

**3、固废排放标准**

扩建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和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

**1、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十三五”将工业烟粉尘、总氮、总磷、挥发性有机物四种污染物纳入总量控制范围。结合扩建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扩建项目总量控制因子。

大气污染物: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作为总量控制因子;

水污染物:COD、NH<sub>3</sub>-N、TP、TN,其他因子为总量考核因子;

**2、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推荐值**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4-7:

**表 4-7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t/a)**

类别	污染因子	现有项目排放量	本次扩建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全厂排放量	全厂排放量变化情况	排放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总量	考核量
					接管量*	排入外环境量					
废气	VOCs	/	0.024	0.0228	0.0012		/	0.0012	+0.0012	0.0012	/
	颗粒物	/	0.0648	0.0583	0.0065		/	0.0065	+0.0065	0.0065	/
	VOCs	/	0.0072	0	0.0072		/	0.0072	+0.0072	0.0072	/
	颗粒物	0.000456	0.06	0.046	0.0114		/	0.011856	+0.0114	/	/

污  
染  
物  
总  
量  
控  
制

废水	废水量	1845	1152	1152	1152	1152	/	2997	+1152	/	1152
	COD	0.590	0.461	0.092	0.369	0.058	/	0.959	+0.369	0.369	/
	SS	0.461	0.346	0.058	0.288	0.012	/	0.749	+0.288	/	0.288
	NH <sub>3</sub> -N	0.046	0.029	0	0.029	0.006	/	0.075	+0.029	0.029	/
	TP	0.009	0.006	0	0.006	0.001	/	0.015	+0.006	0.006	/
	TN	0.074	0.046	0	0.046	0.017	/	0.12	+0.046	0.046	/
固废	一般固废	0	17.2228	17.2228	0	0	0	/	/	/	
	危险废物	0	0.334	0.334	0	0	0	/	/	/	
	生活垃圾	0	18	18	0	0	0	/	/	/	

备注：接管量\*为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的量。

**总量平衡方案：**

(1) 废水

扩建项目生活污水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在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内平衡。

(2) 废气

扩建项目产生的颗粒物和 VOCs 在太仓范围内平衡。

(3) 固废

固废零排放。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一)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1、扩建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扩建项目建成后年产自行车零配件 500 万件，汽车零配件 100 万件，具体工艺流程图及产污节点图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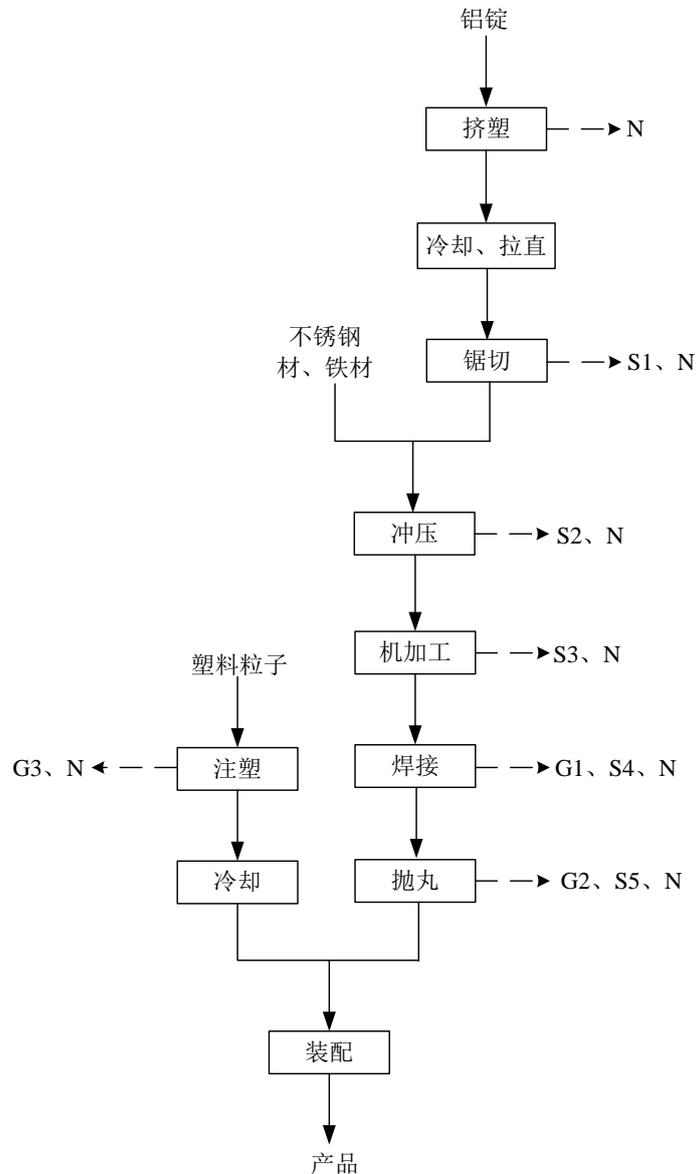


图 5-1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主要工艺流程简述:

**挤塑:** 将外购的铝锭加热后通过挤型机挤出，采用电加热，加热温度控制在 680℃左

右。此工序会产生设备噪声 N。

**冷却、拉直：**挤出后通过循环水间接冷却成型、拉直。此工序会产生设备噪声 N。

**锯切：**通过锯料机、锯管机锯切成所需尺寸。此工序会产生设备噪声 N 和废金属边角料 S1。

**冲压：**

**机加工：**将锯切后的板材和不锈钢材、铁材通过机加工设备加工成所需工件。此工序会产生废金属边角料 S2 和设备噪声 N。

**焊接：**将机加工后的各种工件焊接在一起，此工序会产生焊接烟尘 G1、焊渣 S3 和设备噪声 N。

**抛丸：**将焊接后的工件通过抛丸机对其表面进行打磨，是表面变得光滑。此工序会产生抛丸粉尘 G2、废钢砂 S4 和设备噪声 N。

**注塑：**将外购的塑料粒子加热后通过注塑机注塑，采用电加热，加热温度控制在 80℃ 左右。此工序会产生注塑有机废气 G3 和设备噪声 N。

**冷却：**将注塑注塑的塑料粒子通过循环水间接冷却。

**装配：**将加工的金属工件和注塑成型的塑料件通过装配机进行装配，装配好的产品包装入库，准备外售。

## （二）污染源分析：

### 1、废气

扩建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焊接工序、抛丸工序和注塑工序。

#### （1）抛丸粉尘

企业需要对经过机加工和焊接后的工件表面进行打磨，使产品表面变得光滑，满足客户所要求。企业使用抛丸机对产品表面进行打磨，抛丸过程会产生大量抛丸粉尘，钢砂使用量约为 0.12t/a，根据同行业企业类比，粉尘产生量约为原料使用量的 20%，则抛丸粉尘产生量为 0.024t/a，风机风量为 10000m<sup>3</sup>/h，产生浓度为 0.33mg/m<sup>3</sup>，抛丸机自带自动分离和除尘系统，使用过的抛丸被负压从机器的底部输送到分离器中进行分离，将抛丸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粉尘等杂质从好的抛丸中分离出来，分离出来的好的抛丸储存在分离器下部的料斗中被循环使用。抛丸机除尘系统的除尘效率可达到 90%以上，扩建项目取 95%，抛丸粉尘经除尘系统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高 FQ1 排气筒排放，抛丸粉尘排放量为 0.0012t/a，排放浓度为 0.017mg/m<sup>3</sup>。

## (2) 焊接烟尘

扩建项目新增焊接 40 台，焊丝用量为 15t/a，配套 8 台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对产生的焊接烟尘收集净化后在车间内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焊接烟尘是由金属及非金属物质在过热条件下产生的蒸气经氧化和冷凝而形成的，根据《焊接车间环境污染及控制技术进展》，烟尘的产生量与焊条的种类有关，扩建项目焊丝为实心金属焊丝，其产尘系数为 2~5g/kg，本环评按 4g/kg 进行核算，则扩建项目每年产生焊接烟尘 60 kg。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工作原理：焊接烟尘在负压的作用下由吸气臂进入净化器设备主体，进风口处阻火器阻留焊接火花，烟尘气体进入焊接烟尘净化器设备主体净化室，高效过滤芯将微小烟雾颗粒过滤在焊接烟尘净化器设备净化室内，洁净气体经滤芯过滤净化后经出风口排出。净化器对焊接烟尘的收集率为 90% 以上，去除效率可达 90% 以上。

## (3) 注塑有机废气

扩建项目注塑用塑料粒子为 PVC 粒子和 PA 粒子，加热熔融过程中会释放游离单体，以 VOCs 计，根据《上海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通用计算方法》可知，扩建项目塑料粒子熔融废气排放系数取 2.885kg/t 原料。塑料粒子的总消耗量为 25t/a，则 VOCs 的产生量为 0.072t/a。

注塑机上方配有集气罩，产生的 VOCs 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FQ2 排气筒排放。集气罩收集效率按 90% 计，活性炭处理效率按 90% 计，则扩建项目 VOCs 有组织产生量为 0.0648t/a，排放量为 0.0065t/a，风机风量 5000m<sup>3</sup>/h。未收集的 VOCs 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72t/a。

扩建项目大气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 5-1 和表 5-2：

表 5-1 扩建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和排放情况

编号	污染源	产生工序	排气量 m <sup>3</sup> /h	污染物	产生状况			治理措施	去除率 %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编号	高度 m	直径 m	温度 ℃
1	排气筒 FQ1	抛丸 工序	10000	颗粒物	0.02 4	0.003	0.33	抛丸机自带除尘系统+15m 高排气筒	95	0.001 2	0.0001 7	0.017	FQ1	15	0.3	25
2	排气筒 FQ2	注塑 工序	3000	VOCs	0.06 48	0.009	3	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	90	0.006 5	0.0009	0.3	FQ2	15	0.3	25

表 5-2 扩建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和排放情况

排放源	所处区域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去除率%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源参数		
			速率	产生量			速率	排放量	长度	宽度	高度
			kg/h	t/a			kg/h	t/a	m	m	m
2#生产车间	焊接区	颗粒物	0.0083	0.06	配套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加强车间管理	/	0.0016	0.0114			
	注塑区	VOCs	0.001	0.0072			加强车间管理	/	0.001	0.0072	

## 2、废水

扩建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和生产过程中冷却用水。

### (1) 职工生活用水

扩建项目新增职工 60 人，根据《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 年修订)》可知，职工人均用水量取 80L/d，年工作 300 天，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440t/a，排水系数取 0.8，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152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委托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外排，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 (2) 生产过程中冷却用水

扩建项目采用间接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挤塑冷却塔补充水量为 40000t/a，注塑冷却塔补充水量为 2000t/a。

扩建项目生活污水各污染物产生和排放量见表 5-3，水量平衡图见图 5-2 和 5-3：

表 5-3 扩建项目职工生活污水各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

种类	废水量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处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方式与去向	外环境排放量 t/a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1152t/a	COD	400	0.461	化粪池	320	0.369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委托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外排，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0.058
		SS	300	0.346		250	0.288		0.012
		氨氮	25	0.029		25	0.029		0.006
		TP	5	0.006		5	0.006		0.001
		TN	40	0.046		40	0.046		0.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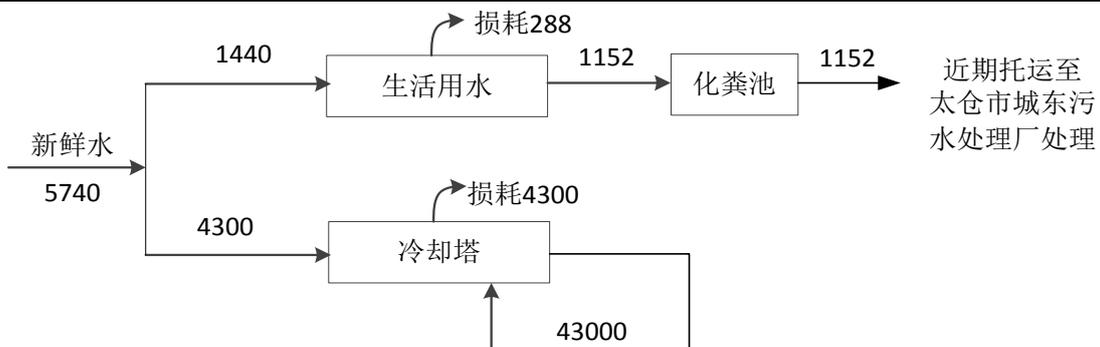


图 5-2 扩建项目水平衡图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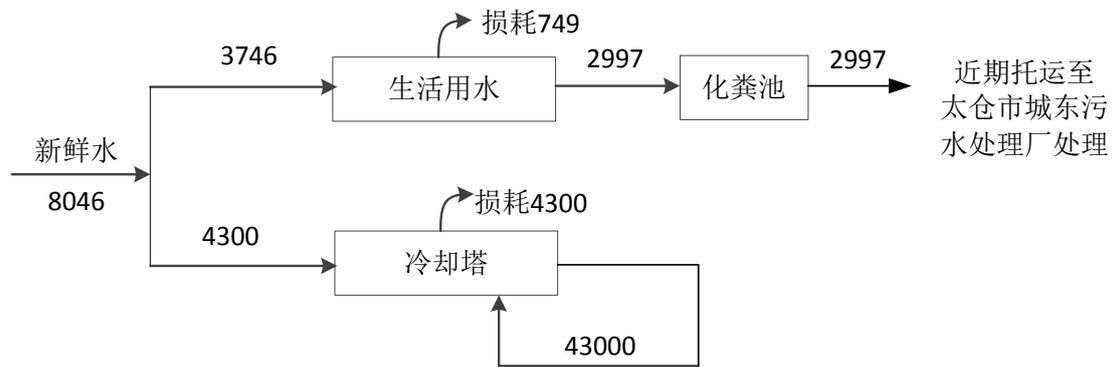


图 5-3 扩建后全厂水平衡图 (t/a)

### 3、噪声

扩建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有冲床、焊机、钻床、线切割机、锯管机、锯料机、铣床、磨床、车床、铆钉机、弯管机、挤型机、注塑机和抛丸机等设备，主要噪声源详见表 5-4：

表 5-4 噪声源强一览表

设备名称	数量(台)	等效声级 dB(A)	距最近厂界距离(m)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A)
冲床	120	80-85	(N) 28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25
焊机	20	80-85	(E) 28		25
钻床	20	80-85	(W) 27		25
线切割机	3	80-85	(W) 20		25
锯管机	5	80-85	(W) 25		25
锯料机	2	80-85	(W) 23		25
铣床	3	80-85	(W) 21		25
磨床	6	80-85	(W) 25		25
车床	3	80-85	(N) 25		25
弯管机	5	80-85	(W) 29		25
挤型机	1	80-85	(E) 10		25
注塑机	5	80-85	(N) 23		25
抛丸机	2	80-85	(E) 22		25

### 4、固体废物

企业产生的固体废物有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等。

#### (1) 生活垃圾

扩建项目新增员工 6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以 1kg/人·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 18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2) 危险废物

扩建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有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乳化液、废包装桶等。

查阅资料可知，每千克的活性炭能吸附 0.1-0.4kg 的废气，本环评取值 0.3kg/kg，则项目

活性炭吸附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为 0.253t/a；废润滑油产生量为 0.06t/a；废乳化液产生量为 0.001t/a；废包装桶产生量为 0.02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3) 一般工业固废

扩建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有抛丸工序收集的除尘灰为 0.0228t/a，废钢砂产生量约为 0.2t/a，废金属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15t/a，焊渣产生量约为 2t/a，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规定，对项目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给出的判定依据及结果见表 5-5：

表 5-5 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废包装桶	机加工	固态	饱和的环烷烃与链烷烃混合物、水、基础油等	0.02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准则》（GB34330-2017）
2	废润滑油	机加工	液态	饱和的环烷烃与链烷烃混合物	0.06	√	/	
3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活性炭	0.253	√	/	
4	废乳化液	机加工	液态	水、基础油等	0.001	√	/	
5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废包装盒、纸屑等	18	√	/	
6	废钢砂	废气处理	固态	/	0.2	√	/	
7	废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锯切	固态	/	15	√	/	
8	焊渣	焊接	固态	/	2	√	/	
9	除尘灰	废气处理	固态	/	0.0228	√	/	

由上表 5-5 可知，扩建项目生产过程无副产品产生。扩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汇总见下表 5-6。同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判定其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表 5-6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式
1	废包装桶	危险废物	机加工	固态	饱和的环烷烃与链烷烃混合物、水、基础油等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T/In	HW49	900-041-49	0.0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2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机加工	液态	饱和的环烷烃与链烷烃混合物		T, I	HW08	900-214-08	0.06	
3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废气处理	固态	活性炭		T/In	HW49	900-041-49	0.253	
4	废乳化液	危险废物	机加工	液态	水、基础油等		T	HW09	900-007-09	0.001	
5	废钢砂	危险废物	废气处理	固态	饱和的环烷烃与链烷烃混合物、水、基础油等		/	HW49	900-041-49	0.2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6	废金属边角料	一般固废	机加工、锯切	固态	钢		/	86	/	15	
7	焊渣	一般固废	焊接	固态	/		/	86	/	2	
8	除尘灰	一般固废	废气处理	固态	钢		/	84	/	0.0228	
9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废包装盒、纸屑等		/	99	/	18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项目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形态、危险特性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详见表 5-7:

表 5-7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贮存方式	处置或利用方式
1	废润滑油	HW08	900-214-08	0.06	机加工	液态	饱和的环烷烃与链烷烃混合物	饱和的环烷烃与链烷烃混合物	1个月	T, I	桶装, 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间, 分区贮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2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0.253	废气处理	固态	活性炭	活性炭	1个月	T/In	袋装, 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间, 分区贮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	废乳化液	HW09	900-007-09	0.001	机加工	液态	水、基础油等	水、基础油等	1个月	T	桶装, 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间, 分区贮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4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02	机加工	固态	饱和的环烷烃与链烷烃混合物、水、基础油等	饱和的环烷烃与链烷烃混合物、水、基础油等	1个月	T/In	散装, 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间, 分区贮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六、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 度 mg/m <sup>3</sup>	产生量 t/a	排放浓 度 mg/m <sup>3</sup>	排放 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 染 物	FQ1	颗粒物	0.33	0.024	0.017	0.0012	大气环境	
	FQ2	VOCs	3	0.0648	0.3	0.0065		
	无组织	VOCs	/	0.0072	/	0.0072		
		颗粒物	/	0.06	/	0.0114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污染物 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 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 浓度 mg/L	排放 量 t/a	排放去向
		COD	1152	400	0.461	320	0.369	近期有环卫所定期 托运至太仓市 城东污水处理厂 处理，待市政污 水管网接通后排 入太仓市城东污 水处理厂处理， 处理达标后排入 新浏河。
		SS		300	0.346	250	0.288	
		氨氮		25	0.029	25	0.029	
		TP		5	0.006	5	0.006	
		TN		40	0.046	40	0.046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 量 t/a	备注	
固 体 废 物	废润滑油	0.06	0.06	/		0	/	
	废乳化液	0.001	0.001	/		0	/	
	废包装桶	0.02	0.02	/		0	/	
	废活性炭	0.253	0.253	/		0	/	
	除尘灰	0.0228	0.0228	/		0	/	
	焊渣	2	2	/		0	/	
	废金属边角料	15	15	/		0	/	
	废钢砂	0.2	0.2	/		0	/	
	生活垃圾	18	18	/		0	/	
噪 声	扩建项目噪声主要为冲床、焊机、钻床、线切割机、锯管机、锯料机、铣床、磨床、车床、铆钉机、弯管机、挤型机、注塑机和抛丸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单台设备噪声源强在 80-85dB (A) 之间。							
其 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无							

## 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 (1) 大气污染物分析

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安装设备时产生的扬尘和进出公司的车辆排放的汽车尾气。施工期扬尘的主要来源为现场堆放、设备材料现场搬运及堆放、施工垃圾的清理及堆放和运输车辆造成的现场道路的扬尘。施工期间扬尘污染具有如下特点：流动性、瞬时性、无组织排放。

此外，运输车辆的进出和施工机械运行中，都将产生地面扬尘和废气排放，使空气中CO、TSP及NO<sub>x</sub>浓度有所增加，但局限在施工现场周围邻近区域。

##### (2) 项目方在施工期采取的防治措施

①加强施工区的规划管理，防止生产设备在装卸、堆放、过程中的粉尘外逸。堆场应定点定位，并采取防尘、抑尘措施，如在大风天气，对散料堆场采用水喷淋防尘。

②运输车主要进出的主干道应定期洒水清扫。

③加强运输管理，坚持文明装卸。

④运输车主要进出的主干道应定期洒水清扫。

⑤加强对机械、车辆的维修保养，禁止以柴油为燃料的施工机械超负荷工作，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⑥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提高全体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坚持文明施工、科学施工。

(3) 项目方采取相应措施后，施工期大气污染物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仍能满足二类功能区的要求。

####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由于不用进行土建，在施工期遇大雨天气不会造成水土流失，因此无施工期含大量悬浮固体的雨水产生；扩建项目施工期废水排放主要是设备安装工人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含悬浮物、COD和动植物油类等。由于设备安装所需要的工人较少，因此废水排放量少，该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工人定期清运，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期的水污染物对附近水体的影响较小。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设备安装和装修期间，各种施工机械运行都将产生不同程度的噪声污染，对周围环境

造成一定的影响。各种施工车辆的运行也会引起道路沿线噪声超标。

#### **施工期噪声环保对策建议：**

(1) 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对施工阶段的噪声要求，禁止在夜间施工。

(2) 工地周围设立维护屏障，同时也可在高噪声设备附近加设可移动的简易隔声屏，尽可能减少设备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3) 加强施工区附近交通管理，避免交通堵塞而引起的车辆鸣号。

(4) 控制施工噪声对周围的影响，《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表 1 的要求，白天场地边界噪声不应超过 70dB (A)，夜间须低于 55dB (A)。

项目方采取相应措施后，施工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仍满足 2 类功能区的要求。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弃的垃圾以及各类装修材料的包装箱、袋等。包装物基本上回收利用或销售给废品收购站，垃圾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因此，上述废弃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项目方采取相应措施后，施工期的固体废弃物对保护目标的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施工期历时短、影响小，在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这些影响因素都随之消失。

####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1、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 **(1) 有组织废气影响分析**

###### **①抛丸粉尘**

扩建项目抛丸工序会产生大量的抛丸粉尘，用到的设备为抛丸机，抛丸机自带自动分离和除尘系统，使用过的抛丸被负压从机器的底部输送到分离器中进行分离，将抛丸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粉尘等杂质分离出来，分离出来的好的抛丸储存在分离器下部的料斗中被循环使用。抛丸机除尘系统的除尘效率可达到 90%以上，扩建项目取 95%，抛丸粉尘经除尘系统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高 FQ1 排气筒排放。

###### **②注塑有机废气**

扩建项目注塑过程中产生的 VOCs 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 15m 高 FQ2 排气筒

排放。

扩建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源强及排放参数见表 7-1:

表 7-1 有组织废气排放源强及排放参数一览表

污染物	排气筒编号	X 坐标	Y 坐标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内径	烟气出口速度	烟气出口温度	排放工况	年排放小时数	评价因子源强
单位	/	m	m	m	m	m/s	℃	/	h	kg/h
颗粒物	FQ1	0	0	15	0.5	15.44	25	正常	7200	0.00017
VOCs	FQ2	0	0	15	0.3	12.87	25	正常	7200	0.0009

大气环境影响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 2-200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SCREEN3 进行估算,结果如表 7-2、表 7-3:

表 7-2 有组织废气 FQ1 排气筒影响估算结果表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 (m)	FQ1 排气筒	
	颗粒物	
	预测浓度 (mg/m <sup>3</sup> )	浓度占标率 (%)
10	0.000000	0.0000
100	0.000007	0.0008
200	0.000007	0.0008
278	0.000008	0.0009
300	0.000008	0.0009
400	0.000007	0.0008
500	0.000006	0.0006
600	0.000005	0.0005
700	0.000004	0.0004
800	0.000003	0.0004
900	0.000003	0.0003
1000	0.000002	0.0003
1100	0.000002	0.0002
1200	0.000002	0.0002
1300	0.000002	0.0002
1400	0.000002	0.0002
1500	0.000001	0.0002
1600	0.000001	0.0001
1700	0.000001	0.0001
1800	0.000001	0.0001
1900	0.000001	0.0001
2000	0.000001	0.0001
2100	0.000001	0.0001
2200	0.000001	0.0001
2300	0.000001	0.0001
2400	0.000001	0.0001

2500	0.000001	0.0001
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 mg/m <sup>3</sup>	0.000008	
占标率 (%)	0.0009	
最大落地浓度出现距离 (m)	278	

预测结果显示, FQ1 排气筒下风向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008mg/m<sup>3</sup>, 最大落地距离为 278m, 占标率 0.0009%, 均无超标点, 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表 7-3 有组织废气 FQ2 排气筒影响估算结果表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 (m)	FQ2 排气筒	
	VOCs	
	预测浓度 (mg/m <sup>3</sup> )	浓度占标率 (%)
10	0.000000	0.000
90	0.000076	0.004
100	0.000074	0.004
200	0.000059	0.003
300	0.000056	0.003
400	0.000044	0.002
500	0.000034	0.002
600	0.000027	0.002
700	0.000022	0.001
800	0.000018	0.001
900	0.000016	0.001
1000	0.000013	0.001
1100	0.000012	0.001
1200	0.000010	0.001
1300	0.000009	0.001
1400	0.000008	0.000
1500	0.000008	0.000
1600	0.000007	0.000
1700	0.000006	0.000
1800	0.000006	0.000
1900	0.000006	0.000
2000	0.000005	0.000
2100	0.000005	0.000
2200	0.000005	0.000
2300	0.000004	0.000
2400	0.000004	0.000
2500	0.000004	0.000
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 mg/m <sup>3</sup>	0.000076	
占标率 (%)	0.004	
最大落地浓度出现距离 (m)	90	

预测结果显示,FQ2 排气筒下风向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为0.000076mg/m<sup>3</sup>,最大落地距离为90m,占标率 0.004%, 均无超标点, 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2) 无组织废气影响分析

扩建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源强及排放参数见表 7-4, 无组织废气影响估算结果见表 7-5:

表 7-4 无组织废气排放源强及排放参数一览表

排放源	所处车间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源参数		
			速率	排放量	长度	宽度	高度
			kg/h	t/a	m	m	m
2#生产车间	注塑区	VOCs	0.0083	0.0072	55	40	6
	焊接区	颗粒物	0.001	0.06			

表 7-5 2#生产车间无组织废气影响估算结果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 (m)	2#生产车间			
	VOCs		颗粒物	
	预测浓度 (mg/m <sup>3</sup> )	浓度占标率 (%)	预测浓度 (mg/m <sup>3</sup> )	浓度占标率 (%)
10	0.000233	0.013	0.001934	0.215
81	0.000533	0.030	0.004424	0.492
100	0.000500	0.028	0.004153	0.461
200	0.000238	0.013	0.001976	0.220
300	0.000128	0.007	0.001061	0.118
400	0.000080	0.004	0.0006658	0.074
500	0.000056	0.003	0.0004628	0.051
600	0.000041	0.002	0.000344	0.038
700	0.000032	0.002	0.0002688	0.030
800	0.000026	0.001	0.0002174	0.024
900	0.000022	0.001	0.0001808	0.020
1000	0.000019	0.001	0.0001538	0.017
1100	0.000016	0.001	0.000133	0.015
1200	0.000014	0.001	0.0001166	0.013
1300	0.000012	0.001	0.0001034	0.011
1400	0.000011	0.001	0.00009269	0.010
1500	0.000010	0.001	0.00008378	0.009
1600	0.000009	0.001	0.00007629	0.008
1700	0.000008	0.000	0.00006993	0.008
1800	0.000008	0.000	0.00006446	0.007
1900	0.000007	0.000	0.00005973	0.007
2000	0.000007	0.000	0.00005559	0.006
2100	0.000006	0.000	0.00005194	0.006
2200	0.000006	0.000	0.00004871	0.005
2300	0.000006	0.000	0.00004584	0.005
2400	0.000005	0.000	0.00004326	0.005
2500	0.000005	0.000	0.00004094	0.005
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 mg/m <sup>3</sup>	0.000533	0.030	0.004424	0.492

预测结果显示，无组织排放的 VOCs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533 mg/m<sup>3</sup>，占标率为 0.030%；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4424mg/m<sup>3</sup>，占标率为 0.492%，均无超标点，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 (3)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采用 HJ2.2-2008 导则推荐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模式计算无组织排放源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经计算，无组织排放源无超标点，即在该厂界可达标，故扩建项目建成后不设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 (4)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对扩建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进行了计算。各类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公式计算：

$$\frac{Q_c}{C_m} = \frac{1}{A} (B \cdot L^c + 0.25r^2)^{0.50} \cdot L^D$$

式中：C<sub>m</sub>—标准浓度限值；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Q<sub>c</sub>—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计算结果见表 7-6：

表 7-6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参数 A	参数 B	参数 C	参数 D	卫生防护距离 计算值(m)	卫生防护 距离(m)
1	2#生产车间	VOCs	470	0.021	1.85	0.84	0.007	50
		颗粒物	470	0.021	1.85	0.84	0.186	50

根据表 7-6 计算结果，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分别为 0.007m 和 0.186m，取 50m，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中的规定：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有害气体的 Q<sub>c</sub>/C<sub>m</sub> 值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级别应该高一级，因此，项目以 2#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由于现有项目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根据扩建项目的特点，本次扩建项目新设 100m 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项目建成后，要求卫生防护距离内禁止规划建设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需要保护和对大气敏感的建筑。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见图 2。

项目对于无组织排放的废气，采取加强车间管理、设置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等措施，将无组织废气排出。拟建项目所有废气实现达标排放，且排放总量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现

有环境功能级别。

## 2、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扩建项目使用的排水工程均依托现有项目，新增废水为生活污水，扩建项目排放生活污水排放量为1152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标准要求后排放，尾水最终排入新浏河。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位于常胜路以西，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为日处理污水 5 万吨，共分二期实施。其中首期工程总投资 3250 万元，日处理污水 2 万吨，工程于 2004 年 4 月完工投入试运行；二期扩建工程于 2006 年 11 月竣工并投入试运行，2007 年 1 月 1 日正式投入运行。现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能力达到 5 万吨。2008 年，为保护太湖水体水环境质量，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对废水进行了（C-TECH 法），深度处理工程现已建成运行，运行情况良好，处理后水质可稳定达标排放，尾水最终排入新浏河。为了满足开发区发展的需求，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进行了三期扩建工程，其处理工艺与前两期相同，其三期扩建工程于 2013 年投入运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总处理能力达到 8 万 t/d。目前，污水处理厂已使用容量 7 万吨，还有剩余容量 1 万吨/d。

扩建项目营运期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3.84 吨/天，占污水厂剩余日处理污水量的比例比较小（0.0384%），因此在接纳量上，扩建项目生活污水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此外扩建项目产生废水为生活污水，水质比较简单，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采用的深度处理-循环式活性污泥法工艺完全有能力处理扩建项目的生活污水，不会增加污水厂的水处理负担，因此在处理工艺上，扩建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废水经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放，不会影响其出水水质，且项目废水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对纳污水体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其现有水环境功能级别。

综上，扩建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具有可行性。

##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1）主要噪声源与噪声测点距离

项目生产过程中生产机械运转噪声源强 80-85dB (A) 左右, 厂区合理布局, 使高噪声的设备尽可能远离厂界, 通过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厂界外环境的影响。

(2) 噪声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采用 A 声级计算主要生产设备全部开动时噪声源强为:

$$L = 10 \lg \sum_{i=1}^n 10^{p_i/10}$$

式中: L——噪声源叠加 A 声级, dB(A);

$p_i$ ——每台设备最大 A 声级, dB(A);

n——设备总台数。

点声源由室内传至户外传播衰减计算: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2}$ ——室外的噪声级, dB(A);

$L_{p1}$ ——室内混响噪声级, dB(A);

TL——总隔声量, dB(A)。

噪声随距离的衰减采用点声源预测模式, 计算公式如下:

$$L_p = L_{p0} - 20 \lg(r/r_0)$$

式中:  $L_p$ ——受声点的声级, dB(A);

$L_{p0}$ ——距离点声源  $r_0$  ( $r_0 = 1m$ ) 远处的声级, dB(A);

r——受声点到点声源的距离 (m)。

噪声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7-7 和表 7-8:

表 7-7 车间生产作业的厂界和敏感点的噪声贡献值

关心点	噪声源	单台噪声值 dB(A)	数量 (台)	噪声叠加值 dB(A)	隔声 dB(A)	噪声源离厂界距离 m	距离衰减 dB(A)	贡献值 dB(A)
东厂界	冲床	80	120	100.8	25	93	39.4	43.2
	焊机	80	20	93.0	25	28	28.9	
	钻床	80	20	93.0	25	95	39.6	
	线切割机	80	3	84.8	25	106	40.5	
	锯管机	80	5	87.0	25	108	40.7	
	锯料机	80	2	83.0	25	107	40.6	
	铣床	80	3	84.8	25	100	40.0	
	磨床	80	6	87.8	25	98	39.8	
车床	80	3	84.8	25	100	40.0		

	弯管机	80	5	87.0	25	122	41.7	
	挤型机	80	1	80.0	25	10	20.0	
	注塑机	80	5	87.0	25	26	28.3	
	抛丸机	80	2	83.0	25	22	26.8	
南厂界	冲床	80	120	100.8	25	40	32.0	44.9
	焊机	80	20	93.0	25	60	35.6	
	钻床	80	20	93.0	25	60	35.6	
	线切割机	80	3	84.8	25	50	34.0	
	锯管机	80	5	87.0	25	44	32.9	
	锯料机	80	2	83.0	25	56	35.0	
	铣床	80	3	84.8	25	55	34.8	
	磨床	80	6	87.8	25	42	32.5	
	车床	80	3	84.8	25	70	36.9	
	弯管机	80	5	87.0	25	52	34.3	
	挤型机	80	1	80.0	25	45	33.1	
	注塑机	80	5	87.0	25	80	38.1	
	抛丸机	80	2	83.0	25	48	33.6	
	西厂界	冲床	80	120	100.8	25	30	
焊机		80	20	93.0	25	90	39.1	
钻床		80	20	93.0	25	28	28.9	
线切割机		80	3	84.8	25	20	26.0	
锯管机		80	5	87.0	25	25	28.0	
锯料机		80	2	83.0	25	23	27.2	
铣床		80	3	84.8	25	21	26.4	
磨床		80	6	87.8	25	25	28.0	
车床		80	3	84.8	25	26	28.3	
弯管机		80	5	87.0	25	29	29.2	
挤型机		80	1	80.0	25	95	39.6	
注塑机		80	5	87.0	25	82	38.3	
抛丸机		80	2	83.0	25	100	40.0	
北厂界		冲床	80	120	100.8	25	28	28.9
	焊机	80	20	93.0	25	36	31.1	
	钻床	80	20	93.0	25	28	28.9	
	线切割机	80	3	84.8	25	33	30.4	
	锯管机	80	5	87.0	25	40	32.0	
	锯料机	80	2	83.0	25	35	30.9	
	铣床	80	3	84.8	25	34	30.6	
	磨床	80	6	87.8	25	36	31.1	
	车床	80	3	84.8	25	25	28.0	
	弯管机	80	5	87.0	25	30	29.5	
	挤型机	80	1	80.0	25	22	26.8	
	注塑机	80	5	87.0	25	23	27.2	
	抛丸机	80	2	83.0	25	57	35.1	

表 7-8 项目厂界和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

序号	预测点位	贡献值 dB (A)		背景值 dB (A)		预测值 dB (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	43.2	43.2	50.9	44.2	51.6	46.7
2	南厂界	44.9	44.9	53.6	48.3	54.1	49.9
3	西厂界	48.2	48.2	51.9	45	53.5	49.9
4	北厂界	48.6	48.6	50.1	44.1	52.4	49.9

从预测结果可知，扩建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并采取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加上安装减震垫，降低噪声对厂界外环境的影响。在严格执行本环评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后，东厂界昼间噪声预测值为 51.6dB (A)，夜间噪声预测值为 46.7dB (A)；南厂界昼间噪声预测值为 54.1dB (A)，夜间噪声预测值为 49.9dB (A)；西厂界昼间噪声预测值为 53.4dB (A)，夜间噪声预测值为 49.9dB (A)；北厂界昼间噪声预测值为 52.4dB (A)，夜间噪声预测值为 49.9dB (A) 厂界四周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因此，项目的建成不影响周围的声环境质量，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 (1)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废包装桶、生活垃圾、废活性炭、废润滑油、除尘灰、废钢砂、焊渣、废乳化液、废金属边角料等。

项目产生的废金属边角料、废钢砂、焊渣和除尘灰收集后外售处理；废乳化液、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包装桶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7-9：

表 7-9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危险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1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机加工	T, I	HW08	900-214-08	0.06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2	废乳化液		机加工	T	HW09	900-007-09	0.001	
3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T/In	HW49	900-041-49	0.253	
4	废包装桶		机加工	T/In	HW49	900-041-49	0.02	
5	废钢砂	一般废物	废气处理	/	86	/	0.2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6	除尘灰		废气处理	/	84	/	0.0228	
7	废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	/	86	/	15	
8	焊渣		焊接	/	86		2	

9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	99	/	18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	------	------	---	----	---	----	----------

## (2) 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 (一)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扩建项目产生的废金属边角料、除尘灰、焊渣、废钢砂属于一般工业固废的，可出售给专门的收购单位再生利用，既能回收资源，又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厂区西侧设置一般固废堆放区，占地面积为30m<sup>2</sup>。一般固废堆放区地面应进行硬化，并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并制定了“一般工业固废仓库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管理规定”，由专人维护。

因此，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收集、贮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二)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危险废物均在各产污环节做到分类收集和贮存，避免混入生活垃圾中。在运出厂区之前暂存在专门的危废暂存区内。项目危废暂存区位于厂区西侧，占地面积为10m<sup>2</sup>，存储期小于12个月。危废暂存区选址所在区域地质结构稳定，地震强度4度，满足地震烈度不超过7级的要求；危废暂存区底部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扩建项目危废仓库不位于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扩建项目危废暂存区建在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以外。

综上所述，项目危废暂存区选址合理。

扩建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在储存的过程中可能由于不妥善处置或者管理人员对危废暂存区管理不当，导致危废暂存区内危废泄漏，由于扩建项目产生的危废种类为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废乳化液和废包装桶，危险废物多为液体物质，一旦泄漏后可能对厂区周围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造成较大影响。因此，扩建项目危废暂存区应由专人负责和管理，危废废物应妥善处置，避免危废泄漏对周围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

综上所述，扩建项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过程严格做好防渗、防雨、防漏措施。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方式可行，不会造成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 (三) 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产生于机加工工序和废气处理，危险废物产生后放入专门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或防漏胶袋中，由带有防漏托盘的拖车转运至危废暂存区内，转运过程中由于

人为操作失误造成的容器倒翻、胶袋破损等情况时，泄漏的液体大部分会进入托盘中，极少情况下会出现托盘满溢泄漏情况，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企业应加强培训和管理。此外扩建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地点距离危废暂存区距离较近，因此，企业在加强管理的情况下，转运过程中出现散落、泄漏概率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扩建项目产生的危险固废按照相应的包装要求进行包装，企业危险固废外运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运输，严格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并制定好危险废物转移运输途中的污染防范及事故应急措施，严格按照要求办理有关手续。运输单位在运输扩建项目危险废物过程中应严格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防止危险废物的泄露，或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具体措施如下：

①采用专用车辆直接从企业将危险废物运送至处理处置单位厂内，运输过程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规定。

②运输途中不设中转站临时贮存，避免危险废物在中转站卸载和装载时发生二次污染的风险，及时由危险废物的产生地直接运送到处理处置单位厂内。

③在运输前应事先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安排好运输车辆经过各路段的时间，尽量避免运输车辆在交通高峰期通过市区。

④危险废物运输者应制定事故应急和防止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丢失、扬散的保障措施和配备必要的设备，在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可以及时将危险废物收集，减少散失。

⑤运输途中经过敏感点时应减速慢行，若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应立即采取措施，将危险废物收集，减少危险废物的散失，避免对敏感点造成较大影响。

通过上述分析可知，项目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在严格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后，对运输路线周围的环境及敏感点影响较小。

#### （四）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危险废物代码为 HW08、HW09 和 HW49，由具有相应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类别和足够的利用处置能力的有资质单位处理。以下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可供建设单位参考，详见表 7-10：

表 7-10 周边处理危险废物一览表

单位名称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核准内容	核准经营数量 (吨/年)	处置方式
江苏和顺环保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澄浦路18号	王明金	400-090-5699	医药废物(HW02)、废药物药品(HW03)、农药废物(HW04)、木材防腐剂废物(HW05)、有机溶剂废物(HW06)、废矿物油(HW08)、精(蒸)馏残渣(HW11)、染料涂料废物(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废胶片相纸(HW16)、有机氰化物废物(HW38)、含酚废物(HW39)、含醚废物(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废活性炭、油抹布、废包装容器(小于20L)(HW49, 900-041-49)	9000	D16
				含有机溶剂废液(低浓度, HW06)	19200	R2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	25000	D9
				含氟废液(HW32)	1020	D9
				废酸(HW34)	25000	R6
				废碱(HW35)	14000	R6
				表面处理(电镀)废液(HW17)	15800	D9
				含铬废液(HW21)	300	R4
				含铜废液(HW22)	500	R4
				含铅废液(HW31)	500	R4
				含镍废液(HW46)	200	R4
常熟市福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常熟市海虞镇新肖桥村	季法祥	52323879	废润滑油、废机油(HW08)	1800	R9
苏州顺惠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太仓市沙溪镇岳王街道	苏顺进	53302335	环氧树脂粉末(HW13(265-101-13、900-451-13))	30000	C2
				废电路板及边角料(HW49(900-045-49))	3000	R4
				废电路板及边角料(HW49(900-045-49))	50000	R4
				含铜镍的无氰电镀废液(HW17)	10000	D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	10000	D9
				含氰镀金废液(HW33(336-104-33、900-028-33、900-029-33))	250	R4

项目危险废物处理严格落实危险固废转移台账管理，危废堆场采取严格的、科学的防渗措施，并落实与处置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能实现合理处置零排放，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在合理处置固废后对环境的影响不大。项目厂区内产生的固体废物通过以上方法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及人体不会造成影响，亦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所采取的治理措施是可行的，不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前在厂内的堆放、贮存场所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贮存有关要求设置，在厂内存放时要有防水、防渗措施，危险废物在收集时，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避免其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

### (3)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论证

#### (一) 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固体废弃物在外运处置之前，针对固体废物不同性质，采取在厂区内设置专门的固废仓库分类存放。固体废物贮存场所的面积满足贮存需求，做到贮存时间不超过一年。

项目危险废物的暂存场所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设置，具体要求如下：

①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②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③用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④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

⑤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同时应对危险废物存放设施实施严格的管理：

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GB15562.2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③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④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和管理方案，可满足危险废物临时存放相关标准的要求，将危险废物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降到最低。

扩建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一览表。

表 7-11 扩建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区	废润滑油	HW08	900-214-08	危废暂存区	30m <sup>2</sup>	桶装	2t	12个月
2		废乳化液	HW09	900-007-09			桶装	2t	12个月
3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散装	1t	12个月
4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袋装	2t	12个月

（二）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所处理的危险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具体如下：

①危险废物运输应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其许可证的经营范围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

②危险废物公路运输应按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5年]第9号）、JT617以及JT618执行。

③运输单位承运危险废物时，应在危险废物包装上按照GB18597附录A设置标志。

④危险废物公路运输时，运输车辆应按GB13392设置车辆标志。铁路运输和水路运输危险废物时应在集装箱外按GB190规定悬挂标志。

⑤危险废物运输时的中转、装卸过程应遵守如下技术要求：卸载区的工作人员应熟悉废物的危险特性，并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卸载区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设施，并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危险废物装卸区应设置隔离设施。

综上所述，项目危险废物由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或专业危险废物运输公司负责，按相关规范进行，不会对周围居民及其它敏感点造成不利影响。

（三）危险废物处置管理要求

项目危险废物均委托给有相应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建设方按照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的处置规定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主要做好以下几点要求：

①按国家有关规定申报登记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处置方法。

②在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转运过程中采取相应的防火、防爆、防中毒、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贮存的地方有水泥基底，以免污染土壤和地下水，同时具有遮避风雨的顶棚及特殊排水设施。所有贮存危险废物的容器定期检查。

③在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设

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按照《关于加强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控[1997]134号文）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包装，并在包装的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

④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向危险废物移出地和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报告。

## 6、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分析

### （1）生产工艺的清洁性

扩建项目采用成熟先进的工艺，原料利用率高，属清洁生产工艺。

### （2）污染物产生指标的清洁性

扩建项目生活污水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废气经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噪声经减震、隔声措施后均能达到排放标准；固废也实现“零”排放。

从扩建项目原辅材料、产品和污染物产生指标等方面综合而言，扩建项目的生产工艺较成熟，排污量较小，符合清洁生产的原则要求，体现了循环经济理念。

## 7、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

### （1）环境管理

企业已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具体包括。

#### ①定期报告制度

要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 ②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

#### ③奖惩制度

企业已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

#### ④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制定了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

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

## (2) 环境监测计划

### ① 废水污染源监测

根据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要求，对厂内污水接管口和雨水排放口水污染物进行监测，在接管口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有关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7-12：

**表 7-12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接管口	COD、SS、NH <sub>3</sub> -N、TP、TN	1 次/季度
雨水排放口	COD、SS、NH <sub>3</sub> -N、TP、TN	1 次/季度

注：常规监测采样分析方法全部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相关规范执行。

### ② 废气污染源监测

按《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等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对各种废气污染源进行日常例行监测，有关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7-13：

**表 7-13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5m 高排气筒 FQ1	颗粒物	1 次/半年
15m 高排气筒 FQ2	VOCs	1 次/半年
厂界四周	VOCs、颗粒物	1 次/半年

### ③ 噪声污染源监测

定期监测厂界四周（厂界外 1m）噪声，监测频率为每季度一次，每次昼、夜各监测一次，必要时另外加测。监测内容主要为厂界噪声和环境噪声，同时为加强厂区环境管理。

### ④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应向相关固废管理部门申报，按照要求安排处置，必要时取样分析。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须委托得到环境管理部门认可的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以报告形式上报当地环保部门。

扩建项目建成后，将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应在加强环境管理的同时，定期进行环境监测，以便及时了解扩建项目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因素，减轻环境污染，使各项环保措施落到实处，以期达到预定的目标。

表 7-14 扩建项目污染物“三本帐”汇总

类别	污染因子	现有项目 排放量	本次扩建项目				以新带老 削减量	全厂排放 量	全厂排放 量变化情 况	排放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总控量	考核量	
					接管量*	排入外环境量						
废气	有组织排 放	VOCs	/	0.024	0.0228	0.0012		/	0.0012	+0.0012	0.0012	/
		颗粒物	/	0.0648	0.0583	0.0065		/	0.0065	+0.0065	0.0065	/
	无组织排 放	VOCs	/	0.0072	0	0.0072		/	0.0072	+0.0072	0.0072	/
		颗粒物	0.000456	0.06	0.046	0.0114		/	0.011856	+0.0114	/	/
废水	废水量	1845	1152	1152	1152	1152	/	2997	+1152	/	1152	
	COD	0.590	0.461	0.092	0.369	0.058	/	0.959	+0.369	0.369	/	
	SS	0.461	0.346	0.058	0.288	0.012	/	0.749	+0.288	/	0.288	
	NH <sub>3</sub> -N	0.046	0.029	0	0.029	0.006	/	0.075	+0.029	0.029	/	
	TP	0.009	0.006	0	0.006	0.001	/	0.015	+0.006	0.006	/	
	TN	0.074	0.046	0	0.046	0.017	/	0.12	+0.046	0.046	/	
固废	一般固废	0	17.2228	17.2228	0		0	0	/	/	/	
	危险废物	0	0.334	0.334	0		0	0	/	/	/	
	生活垃圾	0	18	18	0		0	0	/	/	/	

###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型	内容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预期治 理 效果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 TP、TN	近期由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达标排放
大气污染物	FQ1		颗粒物	经抛丸机自带除尘系统处理后通过15m高FQ1排气筒排放	大气环境
	FQ2		VOCs	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FQ2排气筒排放	
	无组织		VOCs 颗粒物	设置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加强车间管理。	
电磁辐射 和电离辐射	无				
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零排放
	生产过程		废活性炭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润滑油		
			废乳化液		
			废包装桶		
			除尘灰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废钢砂		
			焊渣		
			废金属边角料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以及距离衰减等措施	达标排放	
其他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随着环境保护工程的实施，人工绿化的加强，生态环境在一定程度上有所改善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基本无影响。

## 九、结论与建议

### 9.1 结论

#### 1、项目概况

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于 1996 年 11 月投入生产，企业于 2016 年 9 月 2 日按照《苏州市全面清理整治环境保护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工作方案》的要求编写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企业自查评估报告表并通过当地环保局审核并登记，企业建设内容为“年产冲压件 50 万件”。随着经济发展，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拟投资 700 万元，利用现有厂房建设扩建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项目建成后，年产自行车零配件 500 万件和汽车零配件 100 万件。

#### 2、与产业政策及用地规划相符合性分析

（1）扩建项目为扩建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行业类别为：[C3761]自行车制造；[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产品及采用的生产工艺、设备等均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13 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和《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文）中规定的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类；亦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鼓励类、淘汰类和禁止类项目，故为允许类。因此，扩建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

（2）扩建项目不属于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及《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的项目，项目位于太仓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郑和中路 38 路，项目所在地块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因此，扩建项目用地与相关用地政策相符。

（3）根据《太仓市各区（镇）产业园区设置情况表》中内容，扩建项目位于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陆渡镇陆东村新建组，属于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根据太仓市规划，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四至范围为：北至苏昆太高速，南至新浏河，东至沿江 高速、十八港，西至盐铁塘和太平路，总用地面积 4418.7 公顷。

#### 3、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1）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二十八条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化排

污口，悬挂标志牌；不得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2)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 年修订)第四十五条：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号)文件，扩建项目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应当严格贯彻落实《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04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年修订)中的相关条例。

扩建项目为生产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行业类别为：[C3761]自行车制造；[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且扩建项目只有生活污水排放，无生产废水排放，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委托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外排，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不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的禁止行为，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04号令，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扩建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04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 4、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3〕113号)中太仓市范围内的生态红线区域，距扩建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为二级管控区)，位于扩建项目南侧2100m。因此，扩建项目的建设不会导致太

仓市内生态红线区域服务功能下降，符合生态红线保护的要求，扩建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图详见附图 5。

### 5、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性分析

扩建项目为生产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行业类别为[C3761]自行车制造；[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扩建项目产生的注塑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抛丸粉尘经抛丸机系统自带的除尘系统处理后达标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因此，扩建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

### 6、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9-1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扩建项目所在地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陆渡镇陆东村新建组，距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为二级管控区），位于项目南侧 2100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资源利用上线	扩建项目利用现有厂房，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区域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扩建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较好，能满足功能区划要求。项目排放的废气、废水及固废均较少，对环境的影响较小。扩建项目的建设不触及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扩建项目所在地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陆渡镇陆东村新建组，符合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 7、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周围的大气状况较好，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值；项目纳污水体和周围水体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周围声环境现状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因此，项目建设地周围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和区域环境噪声均能满足相应功能区要求。

### 8、达标排放及环境影响分析

扩建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有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扩建项目注塑产生的 VOCs 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抛丸粉尘经抛丸机自带的除尘系统处理后达标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扩建项目利用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达标排放；扩建项目所产生的各种固废做到 100%处理，零排放，对周围环境不会带来二次污染及其他影响。

### 9、扩建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

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0.369t/a、NH<sub>3</sub>-N0.029t/a、TP0.006/a、TN0.046t/a，

考核因子为 SS0.288t/a，考核量为 1152t/a，最终排放量纳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总量中。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 VOCs0.0084t/a、颗粒物 0.0065t/a，在太仓市范围内平衡。固废零排放。

### 10、清洁生产原则

项目所用的原材料为清洁原料，设备先进，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污染物量少，且均通过有效处理后达标排放，符合清洁生产的原则，体现了循环经济理念。

### 11、“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

扩建项目“三同时”验收情况见表 9-2：

表 9-2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投资（万元）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完成时间
项目名称	扩建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					
废气	FQ1 排气筒	颗粒物	抛丸机自带除尘系统	20	达标排放	与生产装置同步
	FQ2 排气筒	VOCs	活性炭吸附装置，1 套	15	达标排放	
	2#生产车间	VOCs 和颗粒物	设置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加强车间管理	16	达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TN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有环卫所定期托运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	达接管标准	
噪声	高噪声设备	LAeq	减振、隔声、专用厂房、合理布局	1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一般固废	废金属边角料、废钢砂、焊渣和除尘灰	收集后外售处理	3	零排放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废乳化液、废活性炭、废包装桶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制定相关规章制度，设专职环保人员 1~2 人，依托现有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			/	/	

总量平衡 具体方案	扩建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拟在太仓市范围内平衡；水污染物最终外排总量纳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固废排放总量为零。	与生 装同 置步
以新代老措施	无	
区域解决问题	无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敏感保护目标情况等）	本次扩建项目以 2#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符合清洁生产要求，采用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总体上对评价区域环境影响较小，总量可在区域内平衡。从环境保护角度，扩建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 12、建议

(1) 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严格实行“三同时”政策。

(2) 加强环境监测工作，定期对外排的废气、废水、噪声等进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3) 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及时清理固体废物。

(4) 加强各项污染物的处置措施，严格控制各类污染物的排放量，尽量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 各排污口应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管理辦法》[苏环控(97)122号]要求建设。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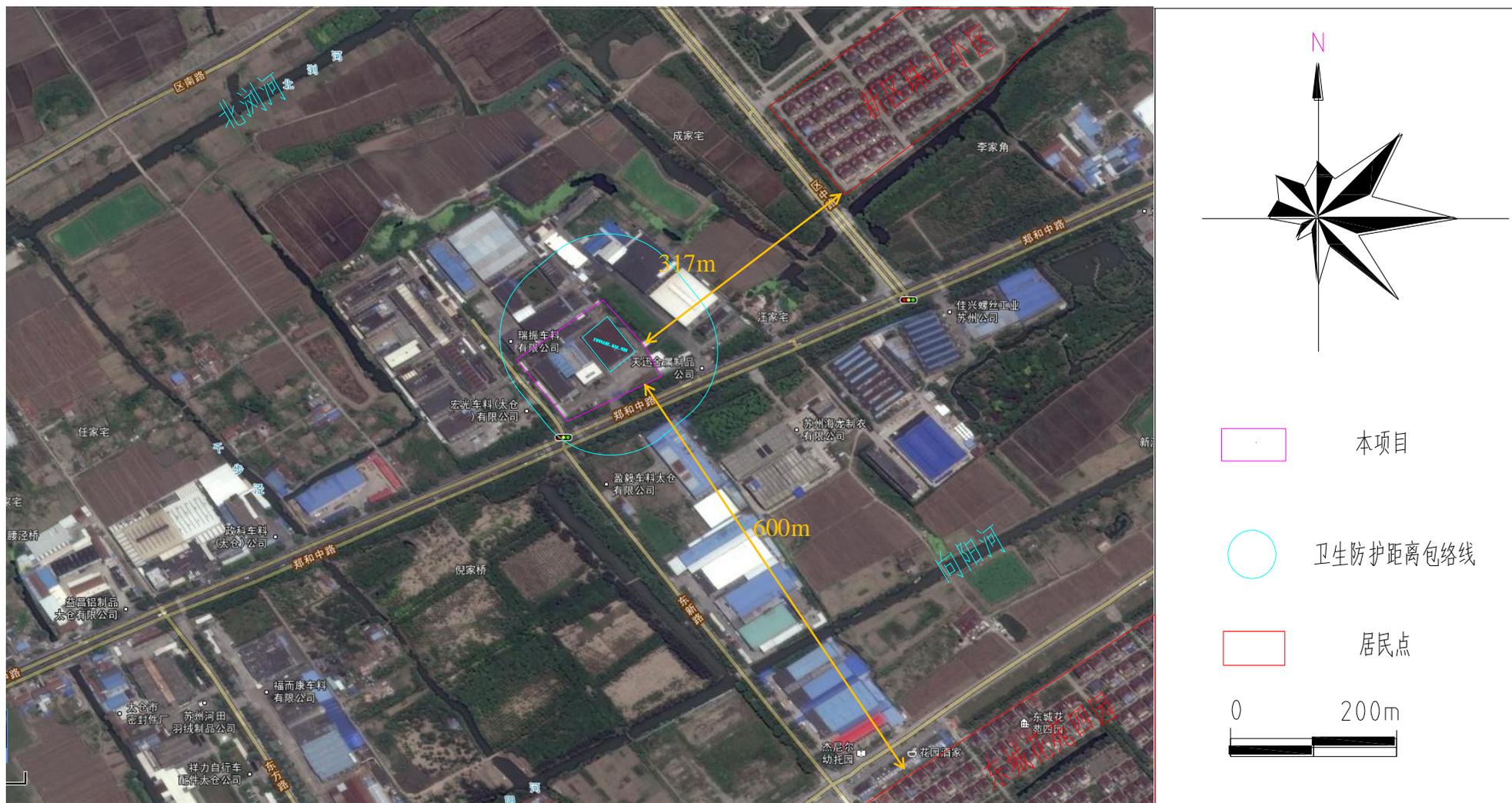
经办人: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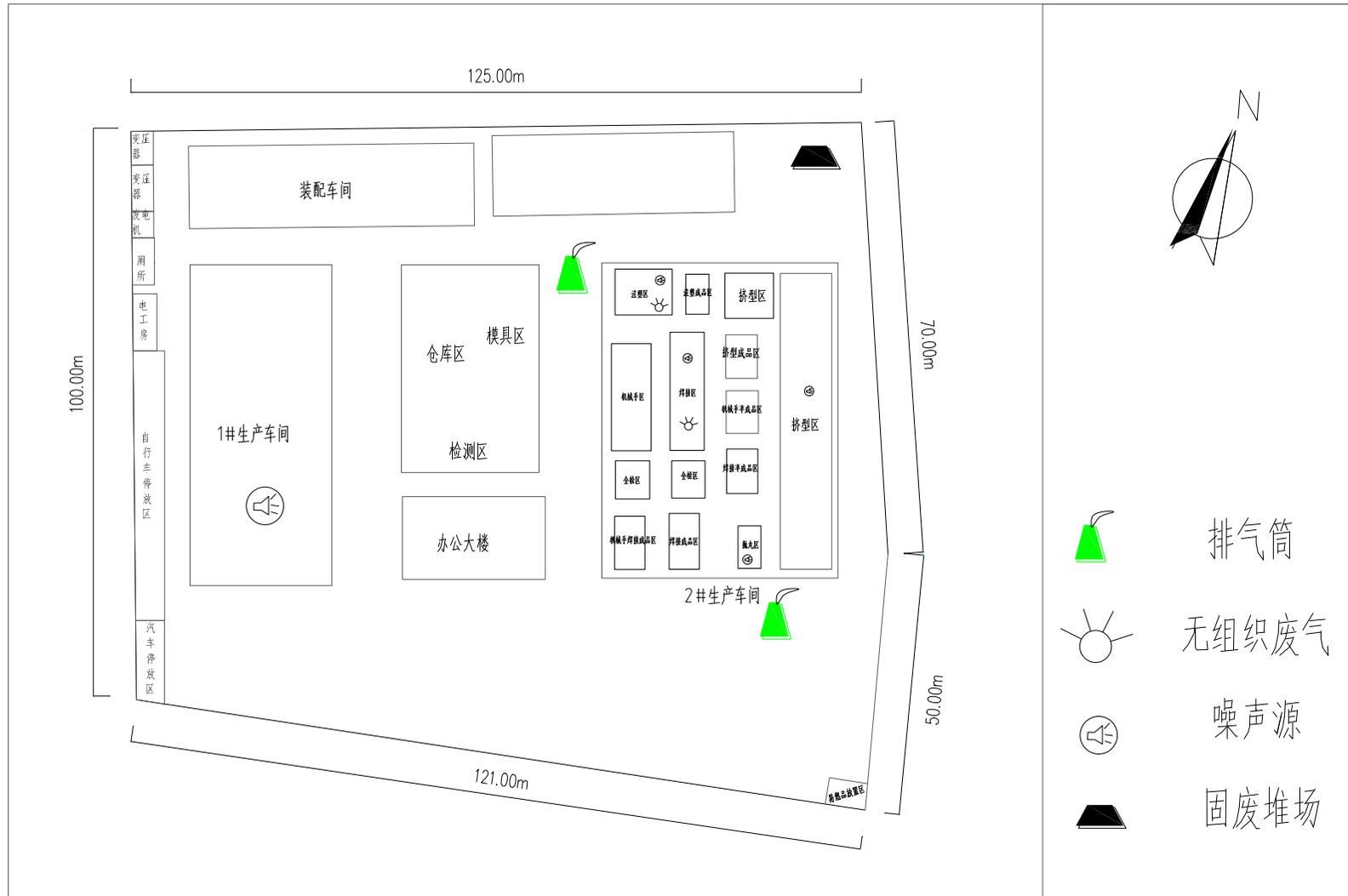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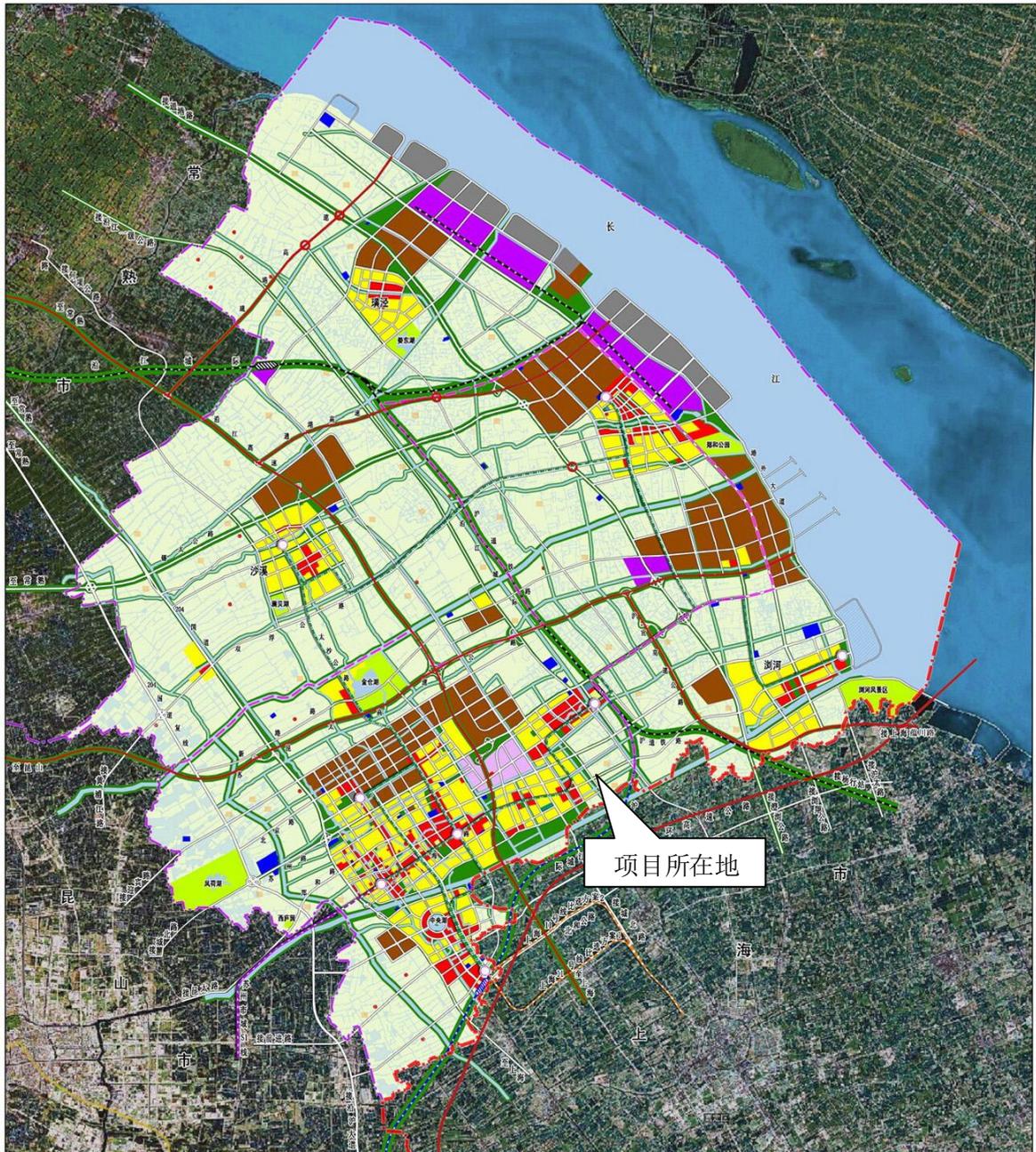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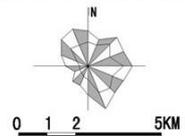


附图 3-1 厂区平面布置图



图例

- |          |          |        |         |          |        |
|----------|----------|--------|---------|----------|--------|
| 居住用地     | 道路用地     | 绿地     | 水域      | 苏州市域S1线  | 中心城区界线 |
| 公共设施用地   | 港口用地     | 风景旅游用地 | 农用地     | BRT线     |        |
| 工业用地     | 市政公用设施用地 | 水库     | 高速公路    | 上海轨道11号线 |        |
| 仓储物流用地   | 特殊用地     | 农村社区   | 普通铁路及站场 | 省界       |        |
|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 弹性用地     | 特色村庄   | 城际铁路及站场 | 市界       |        |





附图 5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图

##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b>建 设 项 目</b>	项目名称		扩建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				建设地点		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陆渡镇陆东村新建组						
	项目代码 <sup>1</sup>		太发改投备[2018]6号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 <u>自行车零配件</u> ； <u>汽车零配件</u> 规模： <u>500:100</u> 计量单位： <u>万件/年</u>				计划开工时间		2018年3月						
	项目建设周期		1.0个月				预计投产时间		2018年4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二十六、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76 自行车制造——其他；二十五、汽车制造业 71 汽车制造——其他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sup>2</sup>		[C367]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76]自行车和残疾人座车制造						
	建设性质		改、扩建				项目申请类别		变动项目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sup>3</sup>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21.19345516	纬度	31.4823076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					
总投资（万元）		700				环保投资（万元）		55		所占比例（%）	7.9				
<b>建 设 单 位</b>	单位名称		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许桂松		<b>评 价 单 位</b>	单位名称		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 1930 号	
	通讯地址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区陆渡郑和中路 38 号		技术负责人	邱钰玲			通讯地址		常熟市黄河路 22 号汇丰时代广场		联系电话	0512-529578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20585608273293J		联系电话	13606246525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徐一飞				
<b>污 染 物 排 放 量</b>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 <sup>4</sup>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吨/年）						
	废水	废水量		1845		1152			2997	+1152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COD		0.590		0.369			0.959	+0.369					
		氨氮		0.046		0.029			0.075	+0.029					
		总磷		0.009		0.006			0.015	+0.006					
		总氮		0.074		0.046			0.12	+0.046					
	废气	废气量									/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0.0065			0.0065	+0.0065							
挥发性有机物				0.0084			0.0084	+0.0084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中心座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 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hm <sup>2</sup> )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地表)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 (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地下)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 (多选)
	风景名胜区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 (多选)

#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太发改投备〔2018〕6号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请备案的“扩建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报告收悉。经审核，该项目符合《江苏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办法》的有关要求，准予备案。请据此开展有关工作。本备案通知书有效期为两年。

项目名称：扩建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

建设地点：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郑和中路38号

总投资：700万元，其中设备500万元。

建设规模：年产自行车零配件500万件，汽车零配件100万件，购置相关设备，利用2000平方米自有厂房建设本项目。

接此通知后，须在办理环保等有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年1月9日

抄送：市统计局、住建局、国土局、环保局、安监局、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科

2018年1月9日印发

打印：闻敏敏

（共印15份）

编号 320585000201711130121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5608273293J (1/1)

名称 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区陆渡郑和中路38号  
法定代表人 许桂松  
注册资本 100万美元  
成立日期 1996年11月11日  
营业期限 1996年11月11日至2046年11月10日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自行车支架、载货架零配件,汽车零配件,运动器材,注塑件及五金配件;从事本公司生产的同类产品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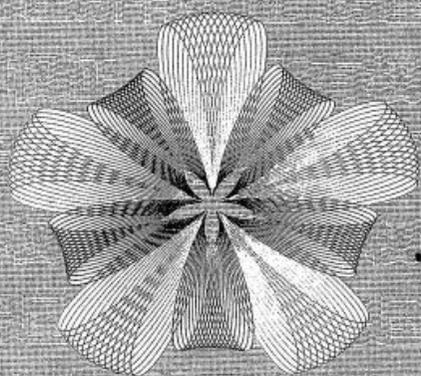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7年 11月 13日

<p>第三方咨询机构结论</p>	<p>经现场调查核实，该公司年产冲压件 50 万件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生产过程中无生产性废水产生且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和经隔油池处理的食堂废水排入东侧小河，不符合环保要求。企业承诺将预处理的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处理由环卫定期清运，可满足环保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生产过程产生的颗粒物较少，在采取加强车间通风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废砂、废粉、废布袋、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得到有效处置，生产过程无危险废物产生；生产过程设备噪声经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综上，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影响程度很小。</p> <p>根据苏府办[2016]18 号、太政办[2016]35 号文件精神，我公司向政府及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建议该公司年产冲压件 50 万件建设项目纳入“登记一批”，给予登记备案。</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p>区镇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p>环保部门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同意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监制

建房注册号: 37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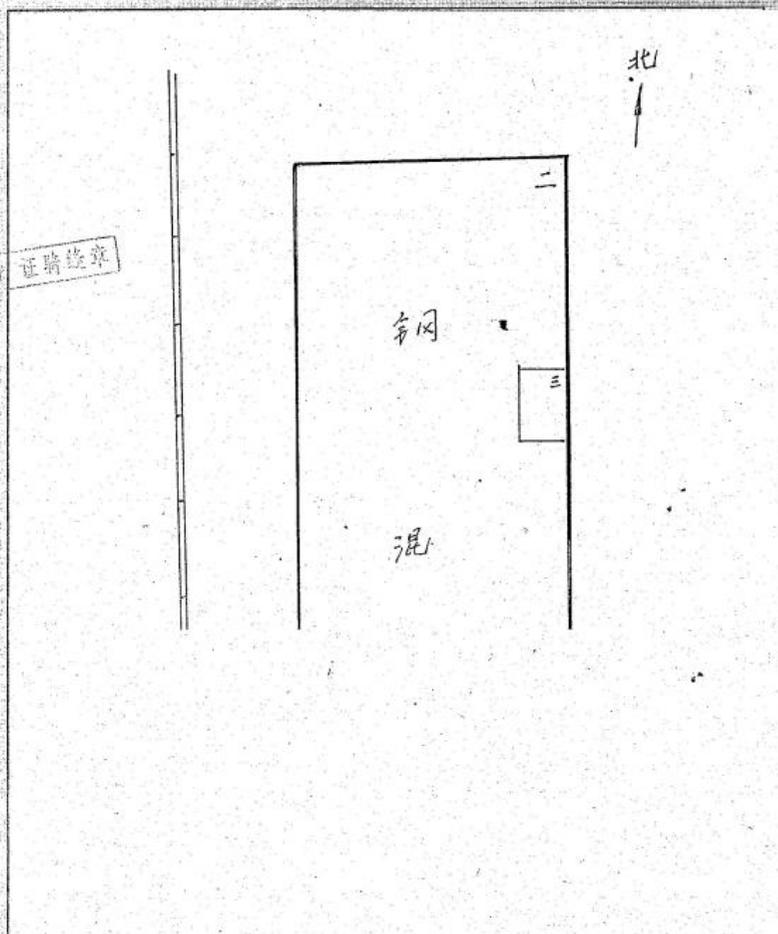
太 房权证 陆渡 字第 000004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为保护房屋所有权人的合法权益，对所有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房产，经审查属实，特发此证。



# 房地产平面图

图幅号: \_\_\_\_\_



比例尺 1:100

## 注意事项

一、本证是房屋所有权的合法证件。房  
权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保护。

二、房屋所有权人必须严格遵守国家  
地产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三、房地产发生转移(买卖、交换、赠  
承、析产、划拨、转让、判决等)、变更(权利  
人法定名称改变或者房屋坐落的街道  
号发生变化、房屋部分改建、拆除、倒塌、  
房屋现状变更)、设定他项权利(房地产抵  
押权等)以及房地产权利因房屋或者土地  
土地使用年限届满、他项权利终止等,权  
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持有关证件到房屋所在  
政府房地产产权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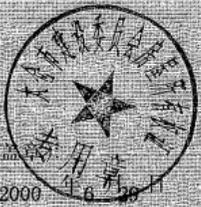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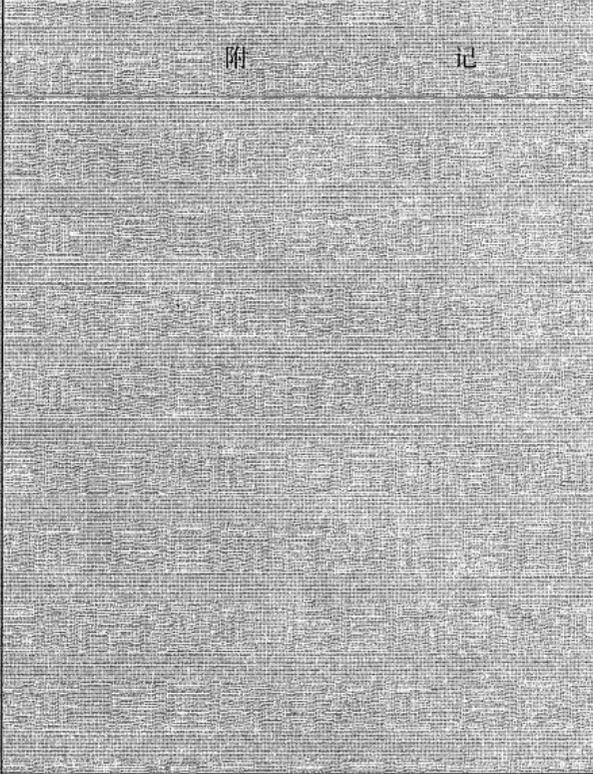
四、除发证机关及填发单位外,其它  
个人不得在此证上注记事项或加盖印章。

五、房地产管理部门因工作需要核查  
房屋所有权证持证人应出示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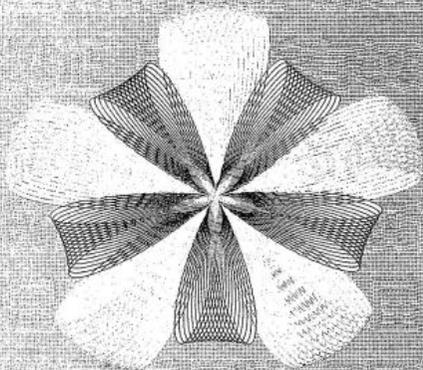
六、本证应妥善保管,如有遗失、损毁  
及时申请补发。

编号: 9001

房屋所有权人		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					
房屋坐落		陆渡镇陆东村新建组					
丘(地)号			产别		港澳台胞产		
房屋 状 况	幢号	房号	结构	房屋 总层数	所在 层数	建筑面 积 (平方米)	设计 用途
	1		钢混	2	2	2709.35	房
	以下空白						
共有人		等 人		共有权证号白		至	
土地使用情况摘要							
土地证号				使用面积(平方米)		11122.92	
权属性质		国有土地		使用年限		1994年10月20日至2044年4月19日	
设定他项权利摘要							
权 利 人		权利 种类	权利 范围	权利价值 (元)	设定 日期	约定 期限	注销 日期



填发单位(盖章)  
填发日期: 2000年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监制

建房注册号： 32020

太 房权证 陆渡 字第 00000699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为保护房屋所有权的合法权益，对所有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房产，经审查属实，特发此证。



房屋所有权人		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					
房屋坐落		陆渡镇浏太路北					
丘(地)号				产别		涉外产	
房屋 状 况	幢号	房号	结构	房屋 总层数	所在 层数	建筑面 积 (平方米)	设计 用途
	1		钢混	3		1151.09	非居 住房
	2		钢混	2		1823.77	非居 住房
	3		钢混	3		3031.90	非居 住房
	4		钢混	1	1	2185.45	非居 住房
			合计			7192.21	
共有人		等 人		共有权证号自		至	
土地使用情况摘要							
土地证号				使用面积(平方米)			
权属性质				使用年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设定他项权利摘要							
权利人		权利 种类	权利 范围	权利价值 (元)	设定 日期	约定 期限	注销 日期

附 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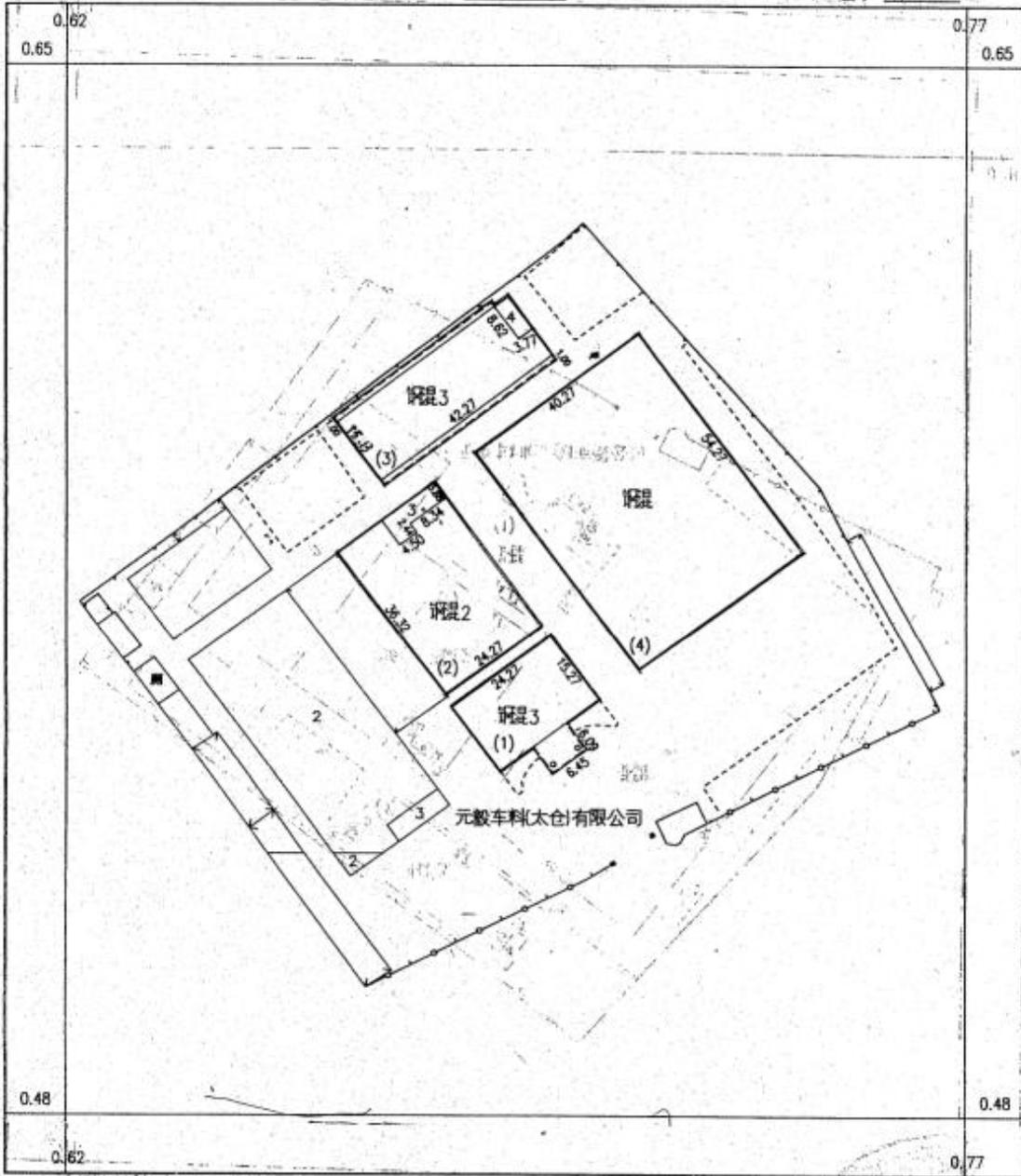
填发单位  
填发日期

# 房产分丘平面图

座落 太仓市陆渡镇浏太路北

图幅号

丘号



2003年11月数字化测图。  
1995年版图式。

1:1000

测量员: 顾彬宏、王建平  
制图员: 顾彬宏  
审核员: 秦 臻

太 国用(97)字第0307002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有土地使用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规定,为维护社会主义土地公有制,保护土地使用者的合法权益,由土地使用者申请,经调查审定,准予登记,发给此证。



城市的土地属于国家所有。

农村和城市郊区的土地，除由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以外，属于集体所有；宅基地和自留地、自留山，也属于集体所有。

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依照法律规定对土地实行征用。

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侵占、买卖或者以其它形式非法转让土地。土地的使用权可以依照法律的规定转让。

一切使用土地的组织和个人必须合理地利用土地。

—摘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十条

土地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

—摘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第十一条

土地使用者		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	
土地座落		陆渡镇陆车村新建四	
土地用途		工业	
地号		图号	
土地 使用 权 面 积	总面积		壹仟壹佰壹拾玖式壹
	独 自 使 用 权	面 积	壹仟壹佰壹拾玖式壹
		其 中 建 筑 占 地	
	共 有 使 用 权	面 积	/
其 中 分 摊 面 积 建 筑 占 地			
土地等级	115元人民币每平方	使用期限	五十年 自一九九四年四月二十日 至二〇四四年四月十九日止

面积单位: 平方米

四 至	<p>東: 13, 14号界址点至十河; 14, 15号界址点至道路;</p> <p>南: 15, 16号界址点至刘太路;</p> <p>西: 16-11号界址点至道路;</p> <p>北: 11-13号界址点至十河。</p>
填 发 机 关	<p>太倉市土地管理局</p>  <p>一九九七年一月一日</p>

备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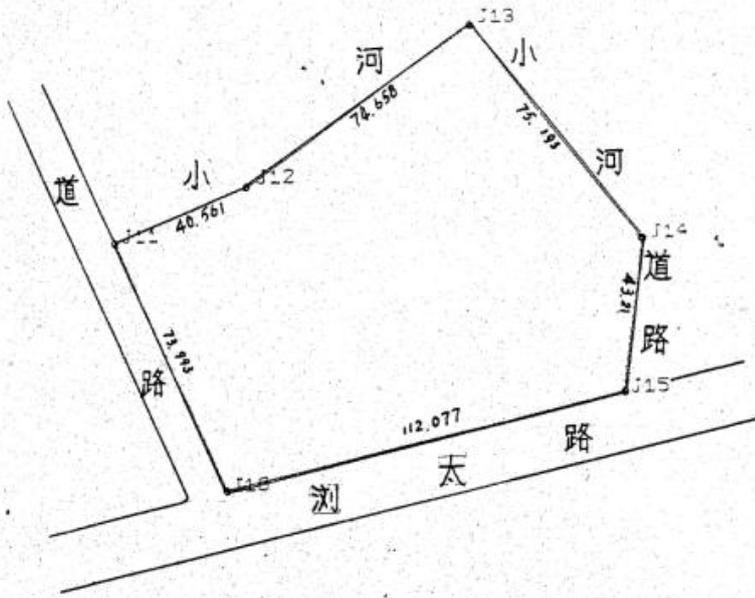
1. 该宗地权层系证由发证取得;
2. 地上物权层在土地使用期限内归该单位所有。

1997年查验

变 更 记 事

第

注明边长(米)



1:1500

年 月 日

- 一、本
- 共和国县以
- 1) 共同盖
- 本证登
- 中, 任何单
- 二、本
- 文。
- 三、本
- 申请补发
- 四、土
- 见, 按批准
- 五、凡
- 及法定程序
- 六、中
- 了解土地

## 注 意 事 项

一、本证是土地使用权的法律凭证，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和填发机关（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共同盖章生效。

本证登记的土地使用权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

二、本证不得擅自涂改，凡擅自涂改的，一律无效。

三、本证应妥善保管，凡有丢失、损坏的，须及时申请补发。

四、土地使用者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法规，按批准用途使用并保护依法登记的全部土地。

五、凡变更土地权属或改变土地用途的，必须按照法定程序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政府、土地管理部门检查了解土地问题时，应主动出示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土地管理局监制

## 环境影响评价协议书

<b>项目名称</b>	扩建自行车零部件及汽车零部件项目		
<b>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b>	编制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获取项目环评批文。		
<b>委托方的职责</b>	1.及时提供准确、真实的项目相关资料； 2.提供环评工作经费。		
<b>服务方的职责</b>	按时、保质地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本项目环评工作时间为在委托方提供全部所需材料后的_____个工作日。 服务方对拟建项目要做环境影响分析；对环境的影响作总论。		
<b>项目及咨询费用</b>	1、甲方提供乙方环评编制费为人民币_____元整（RMB _____元）。 2、合同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环评编制费的60%，即_____元整（RMB _____元）；乙方向甲方提交编制好的报告前甲方支付环评编制费的40%，即_____元整（RMB _____元）。		
<b>委托方：</b>	<b>服务方：</b> 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b>地址：</b>	<b>地址：</b> 常熟市黄河路22号汇丰时代广场3幢1114号		
<b>电话：</b>	<b>电话：</b> 13962336898		
<b>代表：</b>	<b>开户银行：</b> 中国工商银行常熟支行		
	<b>帐号：</b> 1102024809001374816		
	<b>联系邮箱：</b>		
	<b>代表：</b> 签字(盖章) _____		
	_____年 月 日		

##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委托方) 九敏车料(太仓)有限公司 委托(受托方) 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 扩建自行车零配件及汽泵配件 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受托方以此作为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依据。

本委托书自委托之日起生效。

委托单位:

日期: 2017 年 月 日





# 承诺书

##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我公司 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拟投资 700 万元利用现有厂房进行扩建自行车零配件及汽车零配件项目建设，项目建成后年产自行车零配件 500 万件，汽车零配件 100 万件。扩建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经有效收集后储存在厂区危废暂存区内，并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理，不造成危险废物扬散、流失、渗漏或者造成其他环境污染。若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特此承诺

企业名称（盖章）：元毅车料（太仓）有限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